

公司代码：600610 、 900906

公司简称：中毅达、中毅达 B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申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文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鉴于公司2024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母公司口径）为-2,097,810,331.51元，因此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计划。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资管计划、兴融 4 号资管计划	指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兴融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国信达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赤峰瑞阳	指	赤峰瑞阳化工有限公司
赤峰东泉	指	赤峰东泉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上海瑞阳	指	上海瑞阳化工有限公司
赤峰开瑞	指	赤峰开瑞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新材料	指	贵州开磷瑞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开磷瑞阳	指	江苏开磷瑞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宜化	指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瓮福集团	指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赤峰分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中毅达	指	厦门中毅达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中毅达	指	深圳前海中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中毅达	指	新疆中毅达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河建筑	指	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信璟	指	天津信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盛云投资	指	贵州盛云投资有限公司
立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洋商业银行	指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毅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izhou Zhongyida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Y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申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朱新刚	赵文龙
联系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海伦路440号金融街海伦中心A座905单元	上海市虹口区海伦路440号金融街海伦中心A座905单元
电话	18918578526	18918578526
传真		
电子信箱	zhongyidash@163.com	zhongyidash@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马场坪瓮福工业园办公楼2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2015年3月4日，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长阳路1687号变更为上海市张杨路655号603-07室； 2、2016年8月1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1010号嘉华中心3704室； 3、2020年3月17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上海市崇明区三星镇北星公路1999号3号楼170-2室； 4、2022年3月15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马场坪瓮福工业园办公楼201室。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海伦路440号金融街海伦中心A座905单元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86
公司网址	www.shanghaizhongyida.com
电子信箱	zhongyidash@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毅达	600610	
B股	上交所	中毅达B	900906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安素强、靳凯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099,674,499.27	1,206,438,702.32	-8.85	1,366,003,810.5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83,091,837.26	1,198,571,861.63	-9.63	1,353,812,02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83,853.45	-119,779,438.26	不适用	11,115,88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65,996.59	-124,065,038.96	不适用	9,389,56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325,511.75	61,225,213.53	302.33	58,776,881.49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299,663.21	23,367,939.21	183.72	142,926,240.98
总资产	1,015,373,956.45	1,104,700,516.10	-8.09	1,286,778,527.6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1	-0.1118	不适用	0.01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1	-0.1118	不适用	0.0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9	-0.1158	不适用	0.0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09	-144.06	增加108.97个百分点	8.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3	-149.21	增加95.98个百分点	6.8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影响,下游行业需求有所回落,三羟甲基丙烷产品同时受到下半年国内新增产能的影响,价格回落,产品价格下降幅度超过原材料下降幅度;季戊四醇产品价格相对稳定,但其主要原材料价格较上年有不同程度的上涨,导致2022年度多元醇产品毛利率较2021年同期下降,赤峰瑞阳的盈利能力回归至过去三年的平均水平。2022年度公司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支付了中介费用。上述因素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较2021年同期有所下降。

2023年,公司生产经营保持平稳,但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及供需变化影响,公司季戊四醇、三羟甲基丙烷、酒精等产品市场价格较上年同期出现不同程度下跌,使公司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同时因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公司对并购赤峰瑞阳形成的商誉计提了减值,

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较上年同期降幅较大。

2024 年，在宏观经济环境及供需格局调整背景下，公司多元醇系列产品因市场价格逐步回升且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同比降低，推动多元醇产品毛利率提升；而酒精系列产品受制于行业产能过剩及养殖市场需求疲软，导致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滑，但公司主营业务整体盈利能力持续向好，实现同比大幅减亏；同时与关联方的债务重组使公司资本公积增加，上述综合因素使得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净资产规模、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核心财务指标同比均呈现上升态势。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5,780,519.72	279,563,335.17	245,526,078.76	288,804,56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92,198.44	-5,337,879.07	648,004.88	998,21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01,758.31	-6,094,957.39	-447,930.34	-3,921,35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81,992.00	61,341,879.90	100,141,845.87	106,523,777.9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708.66		-29,454.22	489,605.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07,643.70		2,003,908.42	5,089,566.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3,795.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	2,743,950.56		2,585,375.13	-2,787,581.57

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6,955.18		274,228.63	1,065,277.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282,143.14		4,285,600.70	1,726,312.8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生产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967.45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8.39 万元，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公司治理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制度依法规范运作，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权责明确、运作规范。2024 年公司董事会依法有效地召集和召开了 8 次股东会、13 次董事会，公司监事会依法有效地召开了 11 次会议。公司管理层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和生产经营分析会议，提高组织沟通效率，提升经营决策质量。通过不断完善管理架构和管理流程，明确职责权限，优化各类考核标准，提升企业整体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

2、生产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继续保持平稳有序，多元醇系列产品产量、质量稳定。公司通过不断推进节能降耗改造和精细化管理，部分原材料和能源的单位产量消耗指标有所下降；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灵活调整产品结构，通过工艺优化及精细化管理等措施，进一步提升了多元醇产品的质量。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优化生产现场管理体系，增强设备运行效能，全面排查并消除设备存在的安全隐患，提高生产工艺技术水平，公司生产装置有效生产时间持续稳定。

3、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保持平稳，产销基本平衡，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及供需变化影响，多元醇系列产品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回升，产销量较去年同期略有增加，多元醇系列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6%。受原材料玉米价格下跌、酒精行业产能过剩及养殖业低迷等多重因素影响，酒精和 DDGS 饲料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降幅明显，公司有计划的降低酒精装置产量，酒精装置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3.69%。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8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63%。

4、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经营发展规划，在现有产品提质优化、节能降耗和新产品、新工艺开发两个方向继续开展技术研发工作，新申请发明专利 9 件，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1 件；获评自治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依托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多元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赤峰市多元醇化工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四个研发平台，与上海交通大学、天津大学、内蒙古工业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及科研院所合作，开发和储备新产品、新技术，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创新力和核心竞争力。

5、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和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相关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在安全理念、安全责任、安全规划、安全法制、安全标准、安全科技、安全工程、安全素质等方面补齐短板、优化弱项，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提高整改质量，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公司创造安全稳定的生产环境。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职业病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新修订的《职业病分类和目录》，积极参与《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的意见反馈，全面加强职业健康教育培训和宣传贯彻，持续推进并落实职业健康管理相关工作，有效地实现职业病预防及职业卫生管控。

（二）积极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减轻财务费用压力，增加公司资本实力，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议案。本次的发行对象天津信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68,403,908 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天津信璟已与公司控股股东兴融 4 号资管计划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按照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 68,403,908 股计算，不考虑其他股份

变动影响因素，本次发行完成后，天津信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6.00%，兴融 4 号资管计划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28.82%，兴融 4 号资管计划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信达证券作为兴融 4 号资管计划的管理人，仍代为行使实际控制人权利。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2025 年 2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情况

1、多元醇行业基本情况

多元醇通常指分子中含有二个或二个以上羟基的醇类，外观普遍为黏性液体或结晶状固体，大多具有沸点高、对极性物质溶解能力强、毒性和挥发性小等特性，其沸点、黏度、相对密度和熔点等随分子量增加而增加。多元醇主要包括三羟甲基丙烷、季戊四醇、新戊二醇、丙三醇（甘油）、1,4-丁二醇等。

公司多元醇产品涉及季戊四醇和三羟甲基丙烷。季戊四醇是重要的精细化工产品，主要用于醇酸树脂、合成润滑油、抗氧化剂、阻燃剂、UV 单体、松香树脂、增塑剂、炸药、油墨等领域，是众多合成新材料和新型环保涂料的原始有机单体，也是替代诸如含铅塑料稳定剂等的绿色环保有机化工产品。

三羟甲基丙烷主要用于 UV 光固化、聚氨酯固化剂、醇酸树脂、钛白粉、不饱和树脂、聚酯树脂等领域，也可用于合成航空润滑油、增塑剂、表面活性剂、润湿剂、炸药、印刷油墨等，还可用作纺织助剂和聚氯乙烯树脂的热稳定剂。

2、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相关行业基本情况

酒精，即乙醇，主要利用薯类、谷物类、糖类作为原料经过蒸煮、糖化、发酵等处理生成。食用酒精又称发酵性蒸馏酒，是食品工业使用的酒精产品，纯度通常为 95%，其中通过玉米深加工蒸馏而成的玉米食用酒精是食用酒精中的一种。食用酒精主要应用于食品、医疗、日化等行业领域，厂家主要分布在黑龙江、吉林、河南、山东、安徽等地区。食用酒精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行业盈利水平主要受原材料价格、政策变动及人均消费水平影响。

饲料原料指来源于动物、植物、微生物或者矿物质，用于加工制作饲料但不属于添加剂的饲用物质，主要包括谷物及其加工产品、油料籽实、豆科作物籽实、块茎、块根、饲草、粗饲料等。

饲料原料一般为谷物深加工等行业公司主营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副产品，市场上的饲料原料生产企业绝大多数为谷物深加工等行业企业。DDGS 饲料是酒糟蛋白饲料的商品名，即含有可溶固形物的干酒糟，为玉米酒精生产的副产品。玉米酒精生产企业在制取酒精的过程中，原材料中的淀粉被转化成酒精和二氧化碳，其他营养成分（如蛋白质、脂肪和纤维等）均留在酒糟中。DDGS 饲料因蛋白含量较高，近年来被用作饲料原料，有较高营养价值、经济价值和生态价值。行业内生产 DDGS 饲料的主要公司基本为燃料乙醇和食用酒精生产公司。

（二）行业周期及变动情况

多元醇系列产品是涂料、油墨、润滑油、UV 单体、固化剂、树脂不可或缺的原料，主要应用于涂料。近几年随着国家推行油漆涂料的绿色化、环保化，严控 VOC 排放，油性涂料需求上涨趋缓，水性、UV、粉末等环境友好型涂料需求上涨明显。受下游行业需求方向变动及需求量带动的影响，多元醇行业的产品结构调整和产能释放不断提速。其中低含量的季戊四醇产品需求量不断下降，高含量的季戊四醇产品需求量逐年攀升，三羟甲基丙烷产品的产能近年来增长较为明显，市场竞争逐步加剧。

食用酒精及其副产品行业具有较为典型的周期性特征，如某特定产品盈利增加或玉米原材料价格下降，都会导致部分具备一定产能基础的企业进入该产品行业建设产能，2-3 年后产能爆发进入到充分竞争的阶段，部分盈利能力不佳的企业将会被迫选择退出，整个行业周期一般为 4-5 年。

（三）公司行业地位

季戊四醇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在生产能力、生产规模、技术研发及市场占有率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子公司赤峰瑞阳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多元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赤峰市多元醇化工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四个研发平台。公司季戊四醇装置年生产能力 4.3 万吨，产能仅次于湖北宜化，在国内居行业第二，产品质量水平属于第一梯队，在行业内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赤峰瑞阳建有“赤峰市多元醇化工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先后承担了自治区重点研发及成果转化项目、赤峰市科技兴蒙项目等重点科研项目。

（四）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2024 年 1 月，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要求各级统筹发展和安全的理念进一步增强，各级坚守安全红线的意识更加强烈，消减重大安全风险、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的积极性主动性显著增强；推动全链条排查整治重大事故隐患的责任体系，安全监管能力显著提升；针对重大安全风险的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措施落地见效，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

2024 年 1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开始实施。为推动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对固体废物转移管理、信息公开和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排污许可、环境统计等方面作出要求，以提升固体废物管理规范化、精细化、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企业固体废物精细化管理水平。

2024 年 3 月，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印发《淘汰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第二批）》，为了提升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要求企业对照目录自查，推动有关企业制定方案、加大安全投入、明确改造时限，做到应改尽改、能改快改，确保安全风险可控。

2024 年 4 月，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印发《化工企业生产过程异常工况安全处置准则（试行）》，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刻吸取典型事故教训，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化工企业生产过程异常工况安全风险管控，提高异常工况安全处置意识和能力，科学稳妥应对，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2024 年 7 月，内蒙古自治区应急厅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化工老旧装置淘汰退出和更新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以大规模设备更新为抓手，实施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工程，以数字化转型和绿色化升级为重点，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要求各地区、各有关中央企业总部精心组织，明确时间表、路线图，优化政策供给，加强技术支撑和资金保障。相关部门将加大支持力度，强化督导检查，加强政策宣传，及时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的问题，确保各项任务保质保量完成。

2024 年 7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开始实施，目的是为了规范排污许可管理，涵盖了排污许可证的申请、审批、执行以及与排污许可相关的监督管理等行为。

2024 年 11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为了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关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应当动态调整”等，生态环境部会同国家发改委、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和国家卫健委对名录进行了修订。名录修订工作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密防控危险废物环境风险的具体体现，也是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具体举措，对防治危险废物污染环境，保障公众健康，维护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进一步提升了企业危险废物精细化管理。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主体为全资子公司赤峰瑞阳，主营业务为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工业用季戊四醇、工业用双季戊四醇、工业用三季戊四醇、特级品季戊四醇等季戊四醇系列产品，工业用三羟甲基丙烷、工业用双三羟甲基丙烷等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 DDGS 饲料等。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系列	产品名称	主要原料	所属细分行业	产品用途
----	------	------	--------	------

多元醇系列	季戊四醇系列产品	甲醛、乙醛、液碱	多元醇行业	大量用于生产醇酸树脂、合成高级润滑油和炸药等。低端产品主要应用于生产醇酸树脂，高端产品主要用于合成高级润滑油和炸药等。
	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	甲醛、正丁醛、氢氧化钙		主要用于 UV 光固化单体、醇酸树脂、固化剂、钛白粉等。
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系列	食用酒精	玉米	食用酒精及其副产品相关行业	食用酒精一般用于生产烈性酒、消毒酒精和无水乙醇。
	DDGS 饲料	玉米		DDGS 饲料主要用作饲料。

(三)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玉米、甲醇、液碱、正丁醛等，由供应部根据生产计划、大宗原材料库存数量和生产用量及市场行情进行采购。玉米主要采购模式为窗口价格采购、直接采购等，采购渠道包括贸易商、个体农户采购等；甲醇、液碱、正丁醛等主要原材料的主要采购模式为比价采购。甲醇向生产厂家直接采购占比较高，正丁醛通过贸易商采购占比较高，液碱全部向生产厂家直接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市场行情研判情况、在手订单情况及生产装置能力确定年度总体生产计划，在年度总体框架下，根据客户需求、生产装置生产能力、原材料储备情况等确定月度生产计划。对于需求量较小或客户特殊需求的产品品种，公司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平时只维持较低库存。

3、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供需状况、原辅料价格变化、库存量等指标形成产品定价策略。公司产品在境内外均有销售，其中多元醇系列产品以内销为主，外销为辅，食用酒精及 DDGS 饲料产品基本为内销。结算方式通常为先款后货，对于诚信度高、合作时间较长、自身实力较强、用量较大的客户，公司会根据客户具体情况给予其一定的授信额度及账期。境外销售一般采用 FOB 方式进行。公司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为终端客户、贸易商客户及代理商，公司对上述客户均采用买断制销售。

(四) 市场地位

公司季戊四醇装置年生产能力 4.3 万吨，产能仅次于湖北宜化，在国内居行业第二，具有明显的产能规模优势。公司在国内率先开发了单、双、三季戊四醇联产工艺技术，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公司生产的高端季戊四醇系列产品因技术门槛较高，国内只有少数几家企业掌握，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五) 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为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季戊四醇系列产品、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食用酒精和 DDGS 饲料等。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技术优势、规模化生产效益及区域成本协同，持续提升生产管理与运营效率，推动产品升级和高端市场渗透，增强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保持平稳，产销基本平衡，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及供需变化影响，多元醇系列产品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回升，产销量较去年同期略有增加。受原材料玉米价格下跌、酒精行业产能过剩及养殖业低迷等多重因素影响，酒精和 DDGS 饲料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降幅明显，公司有计划的降低酒精装置部分产量。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收入 109,967.4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85%；实现净利润-1,408.3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36.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减亏。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优势

公司长期深耕于多元醇研发和生产领域，子公司赤峰瑞阳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多元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和“赤峰市多元醇化工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四个研发平台。赤峰瑞阳在高级多元醇酯化反应、双三羟合成反应、双季戊四醇合成反应、三季戊四醇合成反应等领域有深入的研究，掌握了核心技术，拥有核心发明专利 5 项，已与上海交通大学、天津大学、内蒙古工业大学等多所高校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

季戊四醇产品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能够同时生产单、双、三季戊四醇的联产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三羟甲基丙烷产品方面，公司采用的“钙法”工艺相对于现运行的钠法工艺有优势，公司高价值双三羟甲基丙烷联产比例较高，处于行业前端水平。

（二）区位及能源优势

公司主要生产基地位于内蒙古赤峰市，处在环渤海经济区，是中国经济最活跃和最有发展潜力地区之一。生产厂区距离出海口锦州港 210km，位于东北经济区与华北经济区的咽喉要道，区位条件优越。厂区所在地元宝山区是国家重要能源基地，煤炭价格相对低廉，周边有较多煤炭生产企业，同时，赤峰瑞阳建有 6MW*2 发电机组，厂内综合用电成本较市场同类型产品企业有较强竞争优势。此外，公司主要原料玉米是赤峰地区主要农产品，供给充足、品质较高、采购价格较为合理。

（三）优秀的管理团队

公司管理层具备深厚的化工行业背景、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和丰富的管理经验，主要的生产经营管理人员为行业内资深专家，具备多年的多元醇、食用酒精生产管理能力和专业知识。公司在不断引进外部专家及高端人才的同时，不断提升现有团队的综合素质，提供优质的研发环境，强化自身的人才培养与梯队建设，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四）品牌优势

公司的多元醇产品质量较好，客户认可度较高，国内外客户群体大，具有一定市场话语权。

（五）生产能力优势

公司的核心产品季戊四醇产能目前国内排名第二，具有明显的产能优势，不但可以对于市场价格起到一定的影响，较大的生产规模亦可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销售毛利，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季戊四醇系列产品、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食用酒精、DDGS 饲料等，其中季戊四醇系列产品为公司核心产品。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99,674,499.27	1,206,438,702.32	-8.85
营业成本	999,837,621.06	1,168,759,150.76	-14.45
销售费用	15,304,233.61	13,038,813.77	17.37
管理费用	43,518,200.20	41,170,537.59	5.70
财务费用	37,607,967.38	38,405,085.32	-2.08
研发费用	17,485,112.12	13,365,360.63	3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325,511.75	61,225,213.53	302.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18.33	-4,066,869.7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93,080.85	-80,797,441.36	不适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大宗原材料采购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净额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967.45 万元，营业成本 99,983.76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8,309.18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99,029.29 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多元醇行业	668,537,229.26	543,062,434.32	18.77	11.16	-3.45	增加 12.29 个百分点

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相关行业	343,703,314.13	384,468,586.52	-11.86	-33.69	-28.27	减少 8.46 个百分点
其他	70,851,293.87	62,761,829.54	11.42	-10.06	-8.85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季戊四醇系列产品	554,008,276.99	430,615,014.94	22.27	13.91	-2.46	增加 13.04 个百分点
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	114,528,952.27	112,447,419.38	1.82	-0.49	-7.05	增加 6.93 个百分点
食用酒精	237,638,386.99	311,017,358.32	-30.88	-30.49	-28.23	减少 4.11 个百分点
DDGS 饲料	106,064,927.14	73,451,228.20	30.75	-39.91	-28.41	减少 11.12 个百分点
其他	70,851,293.87	62,761,829.54	11.42	-10.06	-8.85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销售	843,983,775.50	810,526,348.69	3.96	-12.39	-16.06	增加 4.19 个百分点
境外销售	239,108,061.76	179,766,501.69	24.82	1.67	-10.88	增加 10.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非终端商	687,681,646.81	676,628,611.22	1.61	-7.80	-14.31	增加 7.47 个百分点
终端商	395,410,190.45	313,664,239.16	20.67	-12.65	-16.95	增加 4.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季戊四醇系列产品、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属于多元醇行业，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 DDGS 饲料属于食用酒精及副产品相关行业，公司生产的酒精首先用于满足核心产品季戊四醇的生产，剩余部分对外出售。

1) 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2024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108,309.1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548.00 万元，下降幅度为 9.63%，其中多元醇系列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1.16%，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3.69%，其他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0.06%。

2024 年，公司生产经营保持平稳，产销基本平衡，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及供需变化影响，多元醇系列产品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回升，产销量较去年同期略有增加，多元醇系列产品销

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6%。季戊四醇系列产品价格整体企稳回升，均价较上年上涨 9.49%，销售收入为 55,400.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91%；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的价格较上年回升 2.30%，销售收入为 11,452.9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49%。

受原材料玉米价格下跌、酒精行业产能过剩及养殖业低迷等多重因素影响，酒精和 DDGS 饲料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降幅明显，公司有计划的降低酒精装置产量，酒精装置整体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3.69%。酒精产品均价较上年下降 13.13%，销售收入为 23,763.8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0.49%；DDGS 饲料均价较上年下降 25.81%，销售收入为 10,606.4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9.91%。

2) 毛利率分析

2024 年公司多元醇系列产品毛利率为 18.77%，较上年同期增加 12.29%。季戊四醇系列产品毛利率为 22.27%，较上年同期增加 13.04%，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毛利率为 1.82%，较上年同期增加 6.93%。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及供需变化影响，公司季戊四醇、三羟甲基丙烷等产品市场价格较上年企稳回升，且甲醇、液碱、正丁醛等主要原材料价格较上年同期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所致。

2024 年公司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毛利率为-11.86%，较上年同期下降 8.46%。食用酒精毛利率为-30.88%，较上年同期下降 4.11%，DDGS 饲料毛利率为 30.75%，较上年同期下降 11.12%。主要原因为酒精行业产能过剩，养殖业低迷，整个酒精系列产品市场乏力。

2024 年境内销售毛利率为 3.96%，较上年同期增加 4.19%，境外销售毛利率为 24.82%，较上年同期增加 10.59%。公司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全部为境内销售，营业收入占境内销售营业收入的 40.72%，毛利率为-11.86%，在整个境内产品销售收入中占比较大而毛利率较低，从而拉低了全部产品境内销售的综合毛利率。

2024 年非终端商销售毛利率为 1.61%，较上年同期增加 7.47%，终端商销售毛利率为 20.67%，较上年同期增加 4.10%。基于行业惯例，公司食用酒精以非终端商销售为主，2024 年度食用酒精实现营业收入 23,763.84 万元，非终端商销售占比超过 90%，而食用酒精毛利率为-30.88%，所以拉低了公司非终端商销售的综合毛利率。公司 DDGS 饲料销售以终端商销售为主，2024 年度公司 DDGS 饲料实现营业收入 10,606.49 万元，终端商销售占比接近 80%，因 DDGS 饲料销售毛利率为 30.75%，所以拉高了公司全部产品终端商销售的综合毛利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季戊四醇	吨	50,318.23	51,649.27	2,094.80	3.20	4.04	-38.85
三羟甲基丙烷	吨	13,031.58	12,489.50	1,409.78	-1.35	-2.74	62.47
酒精	吨	66,042.02	47,323.48	2,569.16	-14.32	-19.98	-3.74

DDGS 饲料	吨	55,190.60	53,619.73	3,922.80	-15.06	-18.99	66.74
---------	---	-----------	-----------	----------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保持平稳有序，多元醇系列产品产量、质量稳定，综合考虑经济效益，公司阶段性地调减酒精系列产品的产量。公司产品全年产销基本平衡，受下游企业年底备货影响，库存量较上年有所波动，但整体库存量在合理范围内。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多元醇行业	原材料	399,481,471.18	40.34	406,952,334.37	34.86	-1.84	
	能源	70,928,996.17	7.16	86,662,483.11	7.42	-18.15	
	人工与制造费用	72,651,966.97	7.34	68,839,290.32	5.90	5.54	
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相关行业	原材料	328,293,077.05	33.15	466,275,047.28	39.95	-29.59	
	能源	32,560,169.12	3.29	45,585,832.97	3.91	-28.57	
	人工与制造费用	23,615,340.35	2.38	24,103,919.40	2.06	-2.03	
其他	原材料	45,814,804.81	4.63	49,510,675.99	4.24	-7.46	
	能源	7,585,771.11	0.77	9,886,549.54	0.85	-23.27	
	人工与制造费用	9,361,253.62	0.94	9,459,111.75	0.81	-1.0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季戊四醇	原材料	322,799,850.09	32.60	324,842,622.72	27.83	-0.63	
	能源	56,297,316.49	5.68	68,303,176.69	5.85	-17.58	
	人工与制造费用	51,517,848.36	5.20	48,328,988.92	4.14	6.60	
三羟甲基丙烷	原材料	76,681,621.09	7.74	82,109,711.65	7.03	-6.61	
	能源	14,631,679.68	1.48	18,359,306.42	1.57	-20.30	
	人工与	21,134,118.61	2.13	20,510,301.40	1.76	3.04	

	制造费用						
酒精	原材料	265,573,961.46	26.82	377,016,868.22	32.30	-29.56	
	能源	26,339,675.44	2.66	36,859,420.38	3.16	-28.54	
	人工与制造费用	19,103,721.42	1.93	19,489,750.22	1.67	-1.98	
DDGS 饲料	原材料	62,719,115.59	6.33	89,258,179.07	7.65	-29.73	
	能源	6,220,493.68	0.63	8,726,412.59	0.75	-28.72	
	人工与制造费用	4,511,618.93	0.46	4,614,169.18	0.40	-2.22	
其他	原材料	45,814,804.81	4.63	49,510,675.99	4.24	-7.46	
	能源	7,585,771.11	0.77	9,886,549.54	0.85	-23.27	
	人工与制造费用	9,361,253.62	0.94	9,459,111.75	0.81	-1.0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人工与制造费用占总成本的比例相对稳定；2024 年因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价格较上年同期有不同程度下降，各项产品的原材料及能源成本同比降低。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748.9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9.7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8,880.8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1.6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

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 1,530.42 万元，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等相关业务费用，比上期的 1,303.88 万元增长 17.37%，主要因市场拓展力度加大，销售活动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

2024 年公司管理费用 4,351.82 万元，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中介服务等构成，与上期基本持平。

(3) 研发费用

2024 年公司研发费用 1,748.51 万元，主要由职工薪酬、直接投入等构成，比上期的 1,336.54 万元增长 30.82%，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4) 财务费用

2024 年公司财务费用 3,760.80 万元，主要是借款利息，与上期基本持平。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8,802,907.5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8,802,907.5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2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26
专科	38
高中及以下	5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7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47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44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3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632.55 万元，较上期增加 18,510.03 万元，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大宗原材料采购款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5.26 万元，较上期增加 441.95 万元，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669.31 万元，较上期减少 12,589.56 万元，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净额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5,521,251.59	9.41	52,711,311.07	4.77	81.22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73,345,409.60	7.22			100.00	主要系本期末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370,187.82	0.82	23,358,713.12	2.11	-64.17	主要系本期预付大宗原材料款项减少所致
存货	109,381,608.44	10.77	234,058,114.80	21.19	-53.27	主要系本期大宗原材料储备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65,169.33	0.30	19,427,811.57	1.76	-84.22	主要系本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97,868.70	1.39	2,199,922.00	0.20	540.83	
短期借款	38,758,643.76	3.82	181,693,512.48	16.45	-78.67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规模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0,726,269.58	2.04	13,048,217.58	1.18	58.84	主要系本期末待支付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140,347.87	0.41	1,658,485.75	0.15	149.65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38,075.12	0.75	787,659,751.18	71.30	-99.03	主要系本期与关联方债务重组使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0,274,805.35	3.97	2,293,702.61	0.21	1,655.89	主要系本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744,169,396.57	73.29			100.00	主要系本期与关联方债务重组，长期应付款重分类所致
预计负债			1,326,721.25	0.12	-100.00	主要系本期末决诉讼判决执行完毕所致
递延收益	16,070,812.60	1.58	8,639,318.59	0.78	86.0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1,384,928.74	0.14	742,723.51	0.07	86.47	主要系本期安全生产费用节余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
----	----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865,743.63	8,865,743.63	其他	公司 B 股股票美元证券账户资金
应收票据	38,268,919.14	38,268,919.14	其他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票据
固定资产	611,363,092.48	251,970,988.36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5,313,614.93	49,153,548.98	抵质押	借款抵押和质押
合计	723,811,370.18	348,259,200.11	/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 年）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公司季戊四醇系列产品、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属于多元醇行业，食用酒精及主联副产品 DDGS 饲料属于食用酒精及副产品相关行业。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情况见“第三节”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四）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①细分行业基本情况

细分行业基本情况见“第三节”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一）行业发展情况”。

②行业周期及变动情况

行业周期及变动情况见“第三节”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二）行业周期及变动情况”。

③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和更新情况

1)多元醇行业

季戊四醇以甲醛和乙醛为原料，在碱性催化剂（氢氧化钙或氢氧化钠）存在条件下反应制得。用氢氧化钙的季戊四醇生产工艺称为“钙法”，用氢氧化钠的季戊四醇生产工艺称为“钠法”。首先甲醛和乙醛缩合生成反应中间物五碳赤丝藻糖（季戊四糖），五碳赤丝藻糖与甲醛反应，还原生成季戊四醇，同时生成甲酸盐、双季戊四醇、三季戊四醇、季戊四醇缩甲醛、甲醛聚糖等有机物。通过合理选择反应条件可以增加高附加值双季戊四醇、三季戊四醇的生成比例，减少杂质，缩减甲醛、甲醛聚糖的生成比例。全球季戊四醇行业技术水平差距不太明显，以柏斯托为代表的欧美生产企业，其自动化程度高，国内季戊四醇生产企业季戊四醇生产技术经过多年发展，已经接近欧美国家技术水平，个别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三羟甲基丙烷的主要原料是正丁醛和甲醛，行业整体工艺主要分为两种。根据使用碱的不同分为钙法和钠法两种工艺，多年来生产工艺只有微调。钠法的生产特点是：产品质量好，生产稳定，但是原材料氢氧化钠成本高；钙法的生产特点是：装置运行稳定性略低于钠法，难以做到全年 8,000 小时连续运行，但是原材料氢氧化钙成本低，副产品甲酸钙较钠法副产品甲酸钠价格高且销售顺畅。目前国内钙法工艺已逐步取代钠法工艺。

2)食用酒精及其副产品行业

我国玉米食用酒精的生产主要有全粒法、脱胚法和湿法三种方法。全粒法为将整粒玉米直接捣碎投料；脱胚法中，将玉米先行脱去胚芽再投料；湿法生产酒精时，先将玉米做成湿淀粉浆，再生产酒精。

食用酒精生产过程产生的副产品 DDGS(玉米干酒糟及可溶物)和玉米胚芽粕均为饲料原料。DDGS 饲料是食用酒精生产过程的副产品。玉米食用酒精主要有全粒法、脱胚法和湿法三种生产方法。全粒法的副产品是 DDGS (玉米干酒糟及可溶物)；脱胚法的副产品为玉米胚芽粕；湿法的副产品为玉米蛋白粉、纤维饲料等。

④行业产能和开工情况

根据隆众资讯 2025 年出具的《中国季戊四醇行业技术及市场分析报告》，2024 年全球范围内季戊四醇产品产能约为 47.8 万吨，其中境外总产能约为 23 万吨，主要生产企业包括瑞典 PERSTORP 公司、西班牙 ERCROS 公司、中国台湾李长荣化工公司、土耳其 MKS 公司、俄罗斯古巴卡公司。2024 年境内季戊四醇装置年产能约为 24.8 万吨，境内主要的季戊四醇生产厂家有十余家，生产规模较大的企业主要有湖北宜化、赤峰瑞阳、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新智源化工有限公司、濮阳鹏鑫化工有限公司、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等。2024 年境内季戊四醇产量达到 19.43 万吨，行业整体开工率为 78.35%。

根据隆众资讯 2025 年出具的《中国三羟甲基丙烷市场研究报告》，2024 年全球范围内三羟甲基丙烷产品实际产能约为 43 万吨，其中国外总产能约为 13 万吨，主要生产企业包括美国 PerstorpHoldingAB(publ.)、瑞典 PerstorpHoldingAB(publ.)和德国朗盛集团等。2024 年国内三羟甲基丙烷装置年产能达 30 万吨，其中生产规模较大的企业主要有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普利优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高信前沿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富丰柏斯托化工有限公司、湖北宜化等。国内三羟甲基丙烷行业 2024 年产量约为 13.7 万吨，行业整体开工率约为 45.67%。

根据隆众资讯 2025 年出具的《中国乙醇及 DDGS 市场研究报告》，2024 年国内酒精总产能约为 2040 万吨，总产量约为 892 万吨，平均开工率为 43.73%。其中食用酒精产能约为 1342 万吨，产量约为 557 万吨，平均开工率为 41.51%；燃料乙醇的产能约为 698 万吨，产量约为 335 万吨，平均开工率为 47.99%。

⑤准入和生产资质取得情况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已取得相关业务资质或许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照名称	编号	资质内容	有效期/备案日期	发证单位
1	赤峰瑞阳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证书	元 应 急 字 [2024]81 号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达标企业	2024.6.12-2027.6.11	赤峰市元宝山区应急管理局
2	赤峰瑞阳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15042400040	乙醇，甲醛溶液，二氧化碳[液化的]等	2024.11.12-2027.11.11	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危险化学品登记办公室
3	赤峰瑞阳	认证企业证书	77612641X002	认证企业类型：高级认证企业	认证日期：2022.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满洲里海关
4	赤峰瑞阳	排污许可证	9115040377612641x1001P	行业类别：有机化学原料制造，酒精制造	2020.6.20-2025.6.19	赤峰市生态环境局

5	赤峰瑞阳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1515040300011	食品类别：酒类	2023.4.14-2026.1.13	赤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	赤峰瑞阳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蒙) XK13-014-00001	危险化学品有机产品； 危险化学品工业气体产品	2023.4.28-2026.11.14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	赤峰瑞阳	安全生产许可证	(蒙)WH安许证字(2022)001044号	乙醇(无水)、二氧化碳(液化的)、杂戊醇、乙醛、甲醛溶液、甲酸	2022.10.9-2025.10.8	内蒙古自治区应急管理厅、赤峰市应急管理局
8	赤峰瑞阳	取水许可证	取水(蒙赤)字[2020]第012号	取水用途：工业取水 取水地点：元宝山区露天煤矿疏干水	2020.1.15-2025.1.14	赤峰市水利局
9	赤峰瑞阳	电力业务许可证	1020517-00163	发电类	2017.8.01-2037.7.31	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
10	赤峰瑞阳	粮食收购备案	150403010	完好仓容(吨)：25,000	备案日期：2023.8.16	赤峰市元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1	赤峰瑞阳	饲料生产许可证	蒙饲证(2023)06087	产品品种：玉米干酒精糟[DDG]；含可溶物的干酒精糟玉米干全酒精糟[DDGS]	2023.9.26-2028.9.25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
12	赤峰瑞阳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蒙饲添(2023)T06012	产品品种：甲酸钙	2023.9.26-2028.9.25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
13	赤峰瑞阳	内蒙古自治区粮油仓储单位备案证书	蒙 150403010	主要仓储业务类型：玉米深加工企业仓储业务； 仓(罐)容规模：25,000吨	2024.2.1-2027.1.25	赤峰市元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4	赤峰瑞阳	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	TS9215D03-2028	充装介质名称：液化二氧化碳、乙醛	2024.8.23-2028.8.22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5	赤峰瑞阳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415000089	高新技术企业	2024.12.7-2027.12.7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16	赤峰开瑞	排污许可证	91150403328966503D001V	行业类别：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023.9.11-2028.9.10	赤峰市生态环境局
17	赤峰东泉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504030005281	主体业态：食品销售经营者	2021.3.31-2026.3.30	赤峰市元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8	赤峰东泉	粮食收购备案	150403011	完好仓容(吨)：20,000	备案日期：2023.8.16	赤峰市元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9	赤峰东泉	内蒙古自治区粮油仓储单位备案证书	蒙 150403011	仓(罐)容规模：20,000吨	2024.2.1-2027.1.25	赤峰市元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	上海瑞阳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沪(金)应急管危经许[2022]204159(Y)	经营方式：经营(不带储存设施)	2022.10.24-2025.10.23	上海市金山区应急管理局

⑥公司主要产品的行业地位及市场占有率

季戊四醇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具有明显的生产能力、生产规模、技术研发及市场占有率优势。

子公司赤峰瑞阳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内蒙古

自治区多元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赤峰市多元醇化工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四个研发平台。公司季戊四醇装置年生产能力 4.3 万吨，产能仅次于湖北宜化，在国内居行业第二，约占全国季戊四醇在产装置生产能力的 17.34%，产品质量水平属于第一梯队，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

2024 年公司三羟甲基丙烷装置年生产能力 1.02 万吨，市场占有率约占全国三羟甲基丙烷装置生产能力的 3.4%。公司三羟甲基丙烷产品质量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高价值双三羟甲基丙烷联产比例较高，产品原材料及能源单位消耗水平属于第一梯队。

公司的酒精装置为季戊四醇生产的配套装置，产能为 6 万吨/年，公司生产的酒精首先用于满足核心产品季戊四醇的生产，剩余部分对外出售，副产品 DDGS 饲料全部对外销售。公司的酒精及其副产品销售量总体较小，在市场中占比很低，主要处于区域性补充地位。

⑦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见“第三节”之“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⑧公司存在的主要劣势

1) 距离消费市场相对较远

公司的主要生产基地位于内蒙古赤峰市，由于多元醇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地区，相对于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公司产品运输距离相对较远。

2) 部分原料采购成本偏高

公司的主要生产基地位于赤峰市元宝山工业园区，园区周边没有大宗原材料配套，公司多元醇产品部分主要原料如甲醇、液碱等，需从其他地区进行采购，较高的运费导致上述原材料采购综合成本相对较高。

3) 现有劳动用工和人才储备未能满足发展的需求

人才是企业健康发展的重要助推力量，持续高效地引进高素质专业人才是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与地处华东、华北等经济发达地区的企业相比，人才的持续高效引进存在一定的难度。公司已经建立了人才培养及引进制度，同时与部分高等院校建立了长期合作，吸引人才加入公司，以保障人才队伍活力，提升公司生产管理水平。

2、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模式见“第三节”之“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之“（三）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季戊四醇系列产品	多元醇行业	甲醛、乙醛、液碱	大量用于生产醇酸树脂、合成高级润滑油和炸药等。低端产品主要应用于生产醇酸树脂，高端产品主要用于合成高级润滑油和炸药等。	原材料、市场供求情况等
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	多元醇行业	甲醛、正丁醛、氢氧化钙	主要用于 UV 光固化单体、醇酸树脂、固化剂、钛白粉等。	原材料、市场供求情况等
食用酒精	食用酒精及其副产品相关行业	玉米	食用酒精一般用于生产烈性酒、消毒酒精和无水乙醇。	原材料、市场供求情况等
DDGS 饲料	食用酒精及其副产品相关行业	玉米	DDGS 饲料主要用作饲料。	原材料、市场供求情况等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的创新机制

子公司赤峰瑞阳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内蒙古自治区科技领军企业。2024 年赤峰瑞阳获批自治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公司以现有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多元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赤峰市多元醇化工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四个研发平台为基础，继续推进以自主研发为主，与上海交通大学、天津大学、内蒙古工业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及科研机构合作为辅的产学研一体化的研发模式，开展各项研发活动。立足公司现有装置及产品，聚焦多元醇主业，不断优化和改进生产工艺，提升产品的竞争力，同时研发上下游产品，延伸产业链，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②研发流程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新产品研发流程，包括项目立项、方案设计、小试试验、中试试验、技术评价、工业化生产等阶段，可有效覆盖企业产品从理论到实验再到产业化实施的全部环节。各阶段紧密结合，确保项目研发顺利开展并将研发成果转化为优质产品。

③公司技术及人才储备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长期与高等院校开展技术合作，大力开展自主研发和技术引进，制造工艺较为成熟先进，主要产品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目前已取得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 45 件，其中发明专利 13 件，实用新型专利 32 件，“一种单季戊四醇、双季戊四醇和季季戊四醇的生产方法”发明专利为公司核心专利技术。已受理但尚未授权的专利 22 件，均为发明专利。公司一直重视技术人才的培养，从国内众多重点高校中招收优秀毕业生，充实自身实力。2024 年末赤峰瑞阳研发人员共 121 人，核心研发人员 7 人。

④公司核心技术在主要产品及生产工艺中的应用

“一种单季戊四醇、双季戊四醇和第三季戊四醇的生产方法”发明专利应用于季戊四醇系列产品生产，工艺的先进性主要体现在：对比同行业企业，公司以自有知识产权技术实现了单季戊四醇、双季戊四醇和第三季戊四醇的联产，工艺流程短，消耗低；采用中温低甲醛配比的钠法季戊四醇工艺路线，具有甲醛消耗低、冷冻水消耗低等优势；高附加值的工业用双季戊四醇副产比例较高，装置经济效益好。

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生产中应用了三羟甲基丙烷轻重组分回收利用技术，实现了三羟甲基丙烷轻重组分回收三羟甲基丙烷、双三羟甲基丙烷，应用高效萃取回收技术，实现双三羟甲基丙烷高效回收，提高了双三羟甲基丙烷产品比例，经济效益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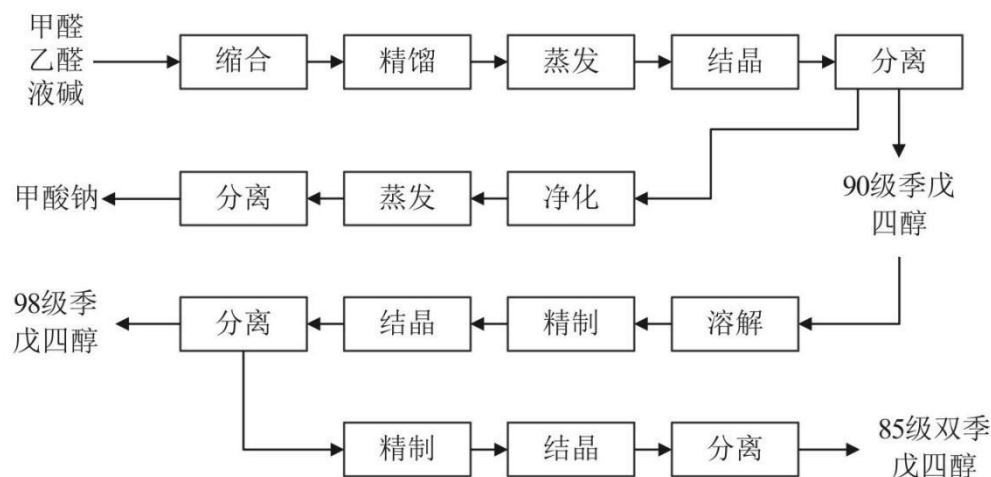
食用酒精生产中应用了浓醪发酵、高效精馏等多项先进技术，工艺的先进性主要体现在酒精发酵转化率高，实现了热量的耦合与梯级利用。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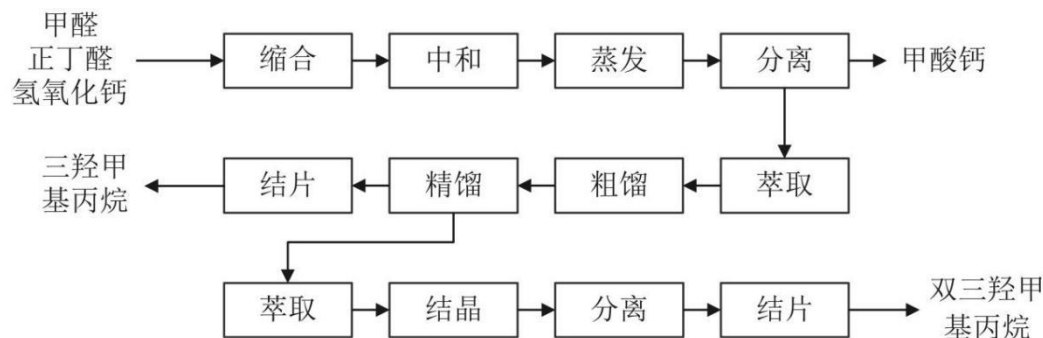
①季戊四醇系列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赤峰瑞阳的季戊四醇主要以液碱、甲醛、乙醛为主要原料反应生成，后续经过精馏、蒸发、结晶、离心、干燥等工序得到系列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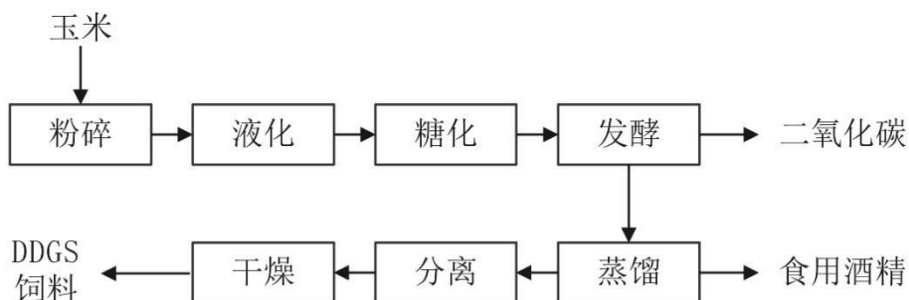
②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赤峰瑞阳的三羟甲基丙烷是以甲醛、正丁醛、氢氧化钙为主要原料反应生成，反应完成后经过蒸发、离心、萃取、精馏、结片等工序得到系列产品。



③食用酒精生产工艺流程图

食用酒精又称发酵性蒸馏酒，主要利用玉米作为原料经过粉碎、蒸煮、糖化、发酵、精馏等处理生成。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季戊四醇项目	4.3 万吨/年	117.02			
三羟甲基丙烷项目	1.02 万吨/年	127.76	2 万吨/年	512.93	目前该项目前期报建手续基本办理完成，后续结合市场情况择机开工建设。
食用酒精	6 万吨/年	110.07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吨)	耗用量 (吨)
甲醇	比价采购	银行电汇	-1.25	70,394.49	70,406.23
液碱	比价采购	银行电子承兑汇票、银行电汇	-4.85	54,479.99	55,289.47
正丁醛	比价采购	银行电汇	-5.70	8,440.16	8,168.85
玉米	窗口价格采购、直接采购	银行电汇	-15.48	172,447.63	205,858.79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甲醇、液碱、正丁醛等，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玉米、甲醇、液碱、正丁醛均为大宗商品，价格会随市场行情波动。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将会对公司营业成本及营业利润产生直接影响。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外购电	电网直供	银行电汇	3.31	46,257,552.00 度	46,257,552.00 度
自产电	——	——	-6.30	47,858,431.00 度	47,858,431.00 度
煤炭	比价采购	银行电汇、银行电子承兑汇票	-29.63	184,742.40 吨	179,318.00 吨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耗用能源主要是电和煤炭，能源耗用是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之一。公司耗电分自产电和外购电，自产电的价格主要受煤炭价格以及自产电上网费等因素的影响，外购电与煤炭采购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营业成本及营业利润产生直接影响。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多元醇行业	66,853.72	54,306.24	18.77	11.16	-3.45	12.29	
食用酒精及副产品相关行业	34,370.33	38,446.86	-11.86	-33.69	-28.27	-8.46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终端客户	39,541.02	-12.65
非终端客户	68,768.16	-7.80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赤峰瑞阳
公司持股比例	100%
注册资本（万元）	40,000.00

总资产（万元）	104,262.42
净资产（万元）	85,721.64
营业收入（万元）	109,967.45
营业利润（万元）	4,326.86
净利润（万元）	3,834.76
经营范围	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饲料添加剂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粮食收购；热力生产和供应；农作物栽培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食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多元醇行业未来主要发展趋势

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调整、原材料及能源价格波动、新增产能释放等多重因素影响，多元醇系列产品价格呈现显著周期性波动。伴随国家环保政策趋严与标准体系升级，行业生产经营成本持续攀升，市场竞争格局较为激烈。

季戊四醇系列产品作为油漆涂料、油墨及润滑油的核心原料，其发展深度绑定下游产业政策导向。在“油改水”等环保政策推动下，VOC 排放管控强化倒逼产品结构优化、质量标准提升及细分市场重构。同时，部分企业新产能释放将加速行业格局分化，预计未来需求总量将呈平稳或缓降态势，低含量产品市场份额持续萎缩，高纯度、环保型产品需求显著扩容。以低端产能为主或环保不达标的中小企业将普遍面临产能闲置困境，而符合绿色生产标准的大型企业将获得结构性发展机遇。

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当前面临持续性能过剩压力，UV 单体、固化剂及钛白粉等主要下游领域需求增速放缓，短期内难以形成有效拉动。行业或进入深度整合期，低效产能加速出清，市场利润空间逐步回归理性。企业将通过强化国际市场布局缓解国内供需失衡，推动出口占比持续提升。

2、食用酒精及副产品行业未来主要发展趋势

酒精属于大宗、基础型产品，因近年来玉米酒精产能增加较大，预计酒精行业在较长的时间内将处于较为激烈的竞争状态。随着中国粮食产业、收储及进口政策的变化，具有明显技术优势、玉米采购成本优势的企业将有更大的发展空间与利润优势。

DDGS 饲料作为酒精生产核心副产品，其市场需求与养殖产业链景气度高度关联。下游饲料行业涵盖猪料、禽料、反刍料及水产料等多元品类，其产销规模及价格波动直接受生猪存栏量、畜禽养殖周期等变量制约，表现出显著的传导性市场特征。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多元醇系列产品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不断优化市场布局与产品品种结构，扩大核心产品产能，提高高端产品占比及核心竞争力，延伸核心产品产业链，努力打造“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多元醇生产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结合对 2025 年宏观经济形势的判断和对行业发展的预期，公司 2025 年将在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的同时，强化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意识、加强生产运营管理、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完善内控管理、优化人才机制，努力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实力。预计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82 亿元。为实现上述经营目标，公司将全力抓好以下重点工作：

1、进一步优化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拓展产品类型，提高高端产品销售占比

随着环保理念的日益深入，环保监管政策的不断趋严，下游市场对于高端多元醇产品的需求量呈上升趋势，季戊四醇的高端化将是未来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将进一步发挥在季戊四醇领域的既有优势，不断提升具有高附加值的高端季戊四醇产品的产量及销售规模，同时拓展三羟甲基丙烷产品的下游销售渠道，进一步优化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提升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2、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意识，坚持安全环保底线思维

高度重视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生产管控，坚持“预防为主，源头管控”的总体原则，把安全生产贯穿于生产、经营、管理等各环节，不断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全面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积极提升安全生产综合治理的能力与水平。

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及建设美丽中国的愿景，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企业生产过程全链条，在各项污染物达标的前提下，进一步降低烟气、废水中各项污染物的浓度，降低污染物排放总量；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处理技术，努力提高固废及危险废物的综合利用率。

3、稳定生产工序、提高产品质量、降低产品单耗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生产流程及生产装置管理，继续检视和优化现阶段产品生产工艺技术水平和生产流程，提升生产装备自动化水平，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产品单耗，增强装置盈利能力，夯实公司经营发展基础。同时，加强标准化管理，提高产品质量，以高品质和稳定的产品服务全球市场，树立品牌形象，增强公司多元醇系列产品国际市场竞争力。

4、依托研发创新平台，开展产学研合作，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充分依托公司现有研发平台，与相关院校就多元醇工艺优化、质量提升及拓展下游新产品开展产学研合作，利用相关高校及研究机构在专业领域的技术优势及资源优势，助力公司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5、不断完善内控管理，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将在现有内控体系框架下，严格遵循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动态优化内部控制制度设计与执行机制。通过建立常态化自我评价体系与第三方审计监督相结合的多维评价机制，体系化梳理制度流程中的关键节点，强化风险防范能力与治理效能。同时持续对标最新监管指引，深化内控建设与业务实践的有机融合，确保公司治理机制始终与监管要求、业务发展保持动态适配。

6、优化人才培养机制，加强队伍建设

人才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注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开发人才相结合，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不断完善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建立有效激励和具有竞争力的员工薪酬体系；着力建设一支开拓进取、充满活力、满足企业可持续发展需要的人才队伍。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化工行业，危险化学品数量多、种类杂，具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腐蚀等危险性。公司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数量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若在生产、储存、检修、处理等环节出现设备故障、操作不当的情况，可能面临一定的安全和环保风险。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坚持“一切风险皆可控、一切事故皆可防”核心安全理念，持续增强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提高总体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工作正常有序进行。同时公司建立了环保管理体系，采取多项措施严控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三废”排放符合环保规定的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影响生产的安全、环保事故，但未来仍存在发生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的可能，存在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2、市场风险

国际局势错综复杂、世界经济存在较多不确定性、不稳定性。内销产品可能受产能过剩、供需波动的影响，若公司未来产品的销售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可能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生产经营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甲醛、液碱等，主要能源包括煤炭和电力，原材料及能源成本占产品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公司原材料和煤炭主要为大宗商品，价格随市场行情变化存在一定的波动。如果生产经营原材料及能源价格持续上升，且不能有效传导至下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定期分析宏观经济走势、原材料供求等因素对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加强原材料进货渠道管理和储存管理，加强成本管控和科技创新，优化产品结构，适时调整产品价格，充分挖掘国内外市场，应对市场风险，增强核心竞争力。

3、政策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大力发展绿色化工是我国调整化学工业结构、促进化学工业产业升级和扩大经济效益的战略重点。近年来，我国不断加强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监管力度，相关法规愈加严格。2024 年是碳排放履约的第三个周期，国家对于低碳产品开发、碳减排方面进行了大力支持，但同时环保监管方面将更加趋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税收政策以及环保政策等若发生较大调整，将给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将广泛收集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及时跟踪并分析研究，不断提高对未来趋势的判断能力，并在此基础上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确保公司稳定发展。

4、股价波动风险

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执行、资本市场运行状况及投资者预期等各方面均会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股价波动的风险。对此，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可能影响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作出决策。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收购赤峰瑞阳形成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个会计年度末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已于 2023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4,998.67 万元，如果未来赤峰瑞阳所处行业经营情况的不利情况未得到扭转，或者经营状况、盈利能力没有达到预期，则可能存在继续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赤峰瑞阳拥有中高端产品生产能力和国内外市场影响力，公司将充分发挥行业地位、研发实力、用户渠道等各方面竞争优势，保持持续竞争力，将商誉对未来业绩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6、长期无法分红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母公司口径）为-2,097,810,331.51 元。公司实现的利润将优先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直至不存在未弥补亏损。因此，未能完成弥补亏损前，公司存在长期无法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

7、流动性风险

由于 2019 年公司向瓮福集团借款 6.59 亿元用于收购赤峰瑞阳 100% 股权，公司债务及财务费用大幅增加，负债规模较大。

根据公司与瓮福集团签署的借款协议及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将本笔借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本金及利息总计 7.88 亿元作为新的借款本金，还款期限展期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同时将年

利率调整为：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为 1.2443%；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年利率为 2.4885%，按季度付息。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向控股股东兴融 4 号资管计划借款 2 亿元，同日，公司归还瓮福集团借款 2 亿元。若后续经营及发展不及预期，可能存在无法按期偿还借款的流动性风险。后续公司将积极争取通过多种渠道引入增量资金，逐步消除上述流动性风险。

8、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披露了《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监督有效的内控制度，并严格依法规范运作，切实提高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具体内容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设置现场会议并开通网络投票，充分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保障所有股东能够切实行使各自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7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40 项议案，认真执行了各项决议。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要求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履职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三个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占多数且担任会议召集人，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67 项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30 项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及时、公平地获得公司的相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认真执行日常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共披露了公告 90 份、定期报告及其他披露文件 68 份。

6、关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参加了“2024 年贵州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召开了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和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通过互动问答、制作可视化报告等方式，使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说明会上公司仔细解答了投资者提出的各方面问题，同时公司认真做好投资者来电的接听、答复和上证 e 互动的问题回复工作。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均开通了网络投票，为中小投资者参与股东会提供便利。

7、关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进行披露，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6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02	2024 年 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关联借款展期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7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10	2024 年 2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31	2024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等 10 个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42	2024 年 7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16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48	2024 年 7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借款展期与利率调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向控股股东借款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66	2024 年 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抵质押补充协议的议案》
2024 年第六次	2024 年 10	www.sse.com.cn	2024 年 10 月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临时股东大会	月 9 日	公告编号： 2024-074	10 日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 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七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27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84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 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 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 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 案》等 14 个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7 次临时股东会，公司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在通知、召集、资格审查、表决、公告、信息披露、律师见证等环节做到合法合规、严谨细致、透明公开。上述股东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申苗	董事、董事长	女	54	2024-07-10	2027-07-10	-	-	-	-	-	是
蔡文洁	董事、财务总监	女	54	2019-12-27	2027-07-10	-	-	-	-	57.56	否
任大霖	董事	男	44	2020-03-16	2027-07-10	-	-	-	-	-	是
黄亮	董事	男	44	2021-10-13	2027-07-10	-	-	-	-	-	是
季喜花	独立董事	女	61	2024-07-10	2027-07-10	-	-	-	-	4.78	否
黄峰	独立董事	男	55	2019-03-14	2027-07-10	-	-	-	-	10	否
彭正昌	独立董事	男	60	2021-04-08	2027-07-10	-	-	-	-	10	否
夜文彦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21-09-27	2027-07-10	-	-	-	-	-	是
	监事			2019-03-14	2027-07-10						
葛娜	监事	女	40	2021-10-13	2027-07-10	-	-	-	-	30.71	否
李权	职工监事	男	42	2019-12-23	2027-07-10	-	-	-	-	71.25	否
全宏冬	总经理	男	50	2023-03-30	2027-07-10	-	-	-	-	85.17	否
朱新刚	副总经理	男	54	2020-02-28	2027-07-10	-	-	-	-	69.66	否
	董事会秘书			2024-01-23	2027-07-10						
虞宙斯	董事长(离任)	男	36	2021-02-22	2024-7-10	-	-	-	-	45.98	是
任一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2	2018-06-28	2024-7-10	-	-	-	-	5.22	否
合计	/	/	/	/	/				/	390.3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申苗	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职于北京证券交易中心、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08 年加入信达证券，历任稽核审计部执行总监、稽核审计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信达证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信达证券风险管理部高级专家，2024 年 7 月起任中毅达董事、董事长。
蔡文洁	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学士。历任京大油田化学研究所会计，大连亿利化学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总经理助理，辽宁省证券公司大连总部财务主办，信达证券大连中山路证券营业部财务经理。2019 年 12 月起任中毅达董事、财务总监，赤峰瑞阳董事、财务总监。
任大霖	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工学硕士。曾任职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就职于信达证券。2020 年 3 月起任中毅达董事。
黄亮	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法律硕士。曾任职北京市远东律师事务所、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现就职于信达证券。2021 年 10 月起任中毅达董事。
季喜花	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新时代宏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24 年 7 月起任中毅达独立董事。
黄峰	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中国银行崇文区支行信贷科、信用卡科科员、科长，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经理职务，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南建设独立董事职务，千方科技、天鹅股份独立董事职务，现任职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2019 年 3 月起任中毅达独立董事。
彭正昌	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财务管理专业）博士，香港中文大学 EMBA，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01 年起，历任江西宜丰中晟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海南省南海现代渔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苏州康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英涉时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亚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 年 4 月起任中毅达独立董事。
夜文彦	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6 年 7 月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法律硕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曾就职于北京市大嘉律师事务所，北京乐通律师事务所，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职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2017 年 8 月起为信达证券稽核审计部员工。2019 年 3 月起任中毅达监事，2021 年 9 月起任中毅达监事会主席。
葛娜	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注册会计师，中级经济师。曾任职于信达证券，现任职于公司审计部。2021 年 10 月起任中毅达监事、赤峰瑞阳监事。2024 年 1 月起担任赤峰瑞阳监事会主席。
李权	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注册安全工程师、中级化工工程师。历任开磷瑞阳溧阳事业部安全环保经理、生产部副经理，现任赤峰瑞阳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起任中毅达职工监事。
全宏冬	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化工工程师。历任衡阳三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衡阳瑞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开磷瑞阳事业部生产部经理、技术总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赤峰瑞阳项目总指挥、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毅达总经理并兼任经营管理部总经理，赤峰瑞阳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并兼任技术中心主任。2023 年 3 月起任中毅达总经理。2023 年 4 月起担任赤峰瑞阳法定代表人。2024 年 11 月任赤峰瑞阳董事长。

朱新刚	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历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副主任科员，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政策法规室主任助理，新疆商务租赁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久印铭正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信达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执行副总经理。2020 年 2 月起任中毅达副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起任赤峰瑞阳总法律顾问。2023 年 4 月起任赤峰瑞阳董事。2024 年 1 月起任中毅达董事会秘书。
虞宙斯	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伦敦帝国理工学院硕士研究生。历任信达证券上海分公司业务总监，现任职于信达证券上海分公司。2021 年 2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中毅达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
任一	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专业毕业，律师；历任河南华灵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助理，锦湖（中国）轮胎销售有限公司法务专员，上海安盟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上海黄河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市天寅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恒都（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福建天衡联合（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 年 6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中毅达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申苗	信达证券	员工	2008.08	
任大霖	信达证券	员工	2015.08	
黄亮	信达证券	员工	2015.05	
夜文彦	信达证券	员工	2017.08	
虞宙斯	信达证券	员工	2012.1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彭正昌	山东亚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2.12	2024.10
黄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9.12	
黄峰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06	
黄峰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11	2024.08
黄峰	北京优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6	
黄峰	珠海觅踪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06	2024.09
黄峰	哈尔滨信融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03	2024.12
黄峰	北京中天银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02	
黄峰	爱迪星（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03	
黄峰	华夏天信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3	2024.07
黄峰	广州羲和立宇服装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2024.01
黄峰	珠海格物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6	2024.09
黄峰	北京晶亦精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12	2024.01
黄峰	实数域（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03	2024.01
任大霖	广州信达粤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3	
任大霖	深圳市益田假日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	
黄亮	深圳市益田假日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	
任一	北京恒都（上海）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2021.12	2024.07
任一	福建天衡联合（上海）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2024.07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并作为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之一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依据绩效考评结果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津贴均已全额发放，奖金在绩效考评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90.33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申苗	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季喜花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虞宙斯	董事长	离任	董事会换届
任一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p>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4、《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p> <p>5、《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工作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3、《关于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p> <p>14、《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6、《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7、《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p> <p>18、《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0、《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1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8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关联借款展期与利率调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关于调整向控股股东借款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0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p> <p>3、《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4、《关于续聘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5、《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6、《关于续聘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3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p> <p>3、《关于<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7、《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0、《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议案》</p> <p>11、《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p> <p>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3、《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p> <p>14、《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抵质押补充协议的议案》</p> <p>15、《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0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2、《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3、《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1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9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公司聘请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聘请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聘请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报会计师的议案》</p> <p>4、《关于部分其他应收款坏账核销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4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p>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申苗	否	8	8	4	0	0	否	4
蔡文洁	否	13	13	1	0	0	否	8
任大霖	否	13	13	13	0	0	否	8
黄亮	否	13	3	13	0	0	否	8
季喜花	是	8	8	8	0	0	否	4
黄峰	是	13	13	13	0	0	否	8
彭正昌	是	13	13	13	0	0	否	8
虞宙斯	否	5	5	2	0	0	否	4
任一	是	5	5	5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黄峰（主席）、任大霖、彭正昌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彭正昌（主席）、黄峰、虞宙斯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彭正昌（主席）、黄峰、蔡文洁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虞宙斯（主席）、任一、黄亮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黄峰（主席）、任大霖、彭正昌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彭正昌（主席）、黄峰、申苗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彭正昌（主席）、黄峰、蔡文洁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申苗（主席）、季喜花、黄亮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10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2、《关于确定财务会计报表作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开展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基础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	——

2024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公司 2023 年度有关审计事项进行沟通的议案》；2、《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	---
2024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4、《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5、《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6、《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7、《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工作报告>的议案》；8、《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
2024 年 7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
2024 年 8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
2024 年 9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提议公司启动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的议案》；2、《关于审议<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议案》；3、《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将《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
2024 年 9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实施方案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将《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其他应收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	——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	——
2024 年 6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
2024 年 7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续聘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3、《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4、《关于续聘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6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为恢复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拟与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债务重组的议案》；2、《关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	——
2024 年 8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同意上述议案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6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7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17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65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60
合计	77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
大学本科	103
专科	216
其他	450
合计	77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子公司赤峰瑞阳与全体员工制定绩效考核办法，个人收入与经营业绩直接挂钩。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及员工的基本情况，制定了有效的培训计划，采用多种方式组织员工参加培训，为员工提供了学习机会，增强了员工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促进公司和员工的整体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0,744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94.76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中明确了分红标准和现金分红比例，并按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

2、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中审众环审计，公司 2024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母公司口径）为-2,097,810,331.51 元，由于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负，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情况

2024 年 8 月 13 日、8 月 29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修订《公司章程》。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涉及到对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2024 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委派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对子公司的管理，并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在报告期内修订完善了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从管理层面至业务层面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公司从战略管理、财务管理、经营管理、内控管理等各方面，持续加强子公司规范运作，控制经营风险，促进子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公司已披露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59.18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赤峰瑞阳被赤峰市生态环境局列入《赤峰市 2024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列入名录类别“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土壤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单位	污染物类别	排污口位置	排放方式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总量指标	超标排放情况
赤峰瑞阳	废水	综合排放口(厂区东南侧)	连续排放	化学需氧量	88.95mg/l	400mg/l	47.668t	170.178t/a	未超标
				氨氮	0.733mg/l	30mg/l	0.267t	4.065t/a	未超标
	废气	1#2#锅炉(厂区中心)	连续排放	二氧化硫	39.566mg/m ³	100mg/m ³	81.230t	135.29t/a	未超标
				氮氧化物	49.155mg/m ³	100mg/m ³	97.864t	162.08t/a	未超标
				烟尘	12.833mg/m ³	30mg/m ³	26.022t	59.83t/a	未超标
		废气焚烧炉(技术中心西侧)	连续排放	非甲烷总烃	8.197mg/m ³	120mg/m ³	1.017t	50.4t/a	未超标

污水排口：1 个，采用液位差自流方式排放至园区污水处理厂，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执行《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GB27631-2011)。报告期内日均值无超标。

锅炉尾气排放口：1 个，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报告期内日均值无超标。

废气焚烧炉废气排放口：1 个，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报告期内日均值无超标。

工艺尾气排放口：1 个，主要污染物为硫化氢、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手工检测，报告期内检测未超标。

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粉煤灰、炉渣、脱硫石膏、污泥均采用综合利用方式处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采用公司自有固废焚烧炉焚烧和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理相结合的方式处置；废矿物油、废催化剂、焚烧炉渣及飞灰等按相关规范要求贮存并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理。

噪音：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位置	运行状态	备注
1	污水处理站	厂区东南角	运行良好	2015年6月投运
2	异味治理	污水处理站	运行良好	2015年6月投运
3	尾气余热锅炉	技术中心西南侧	运行良好	2016年1月投运
4	季戊四醇尾气处理	季戊四醇车间	运行良好	2016年1月投运
5	锅炉烟气处理设施	锅炉	运行良好	2016年1月投运
6	沼气锅炉	锅炉南侧	运行良好	2017年5月投运
7	固废焚烧炉	锅炉南侧	停运	2017年10月投运。报告期内，因公司固体废物采取委外处理措施，所以公司固废焚烧炉处于暂时停运状态。
8	危废临时贮存库房	锅炉南侧	运行良好	2017年10月投运
9	废气焚烧炉	技术中心西侧	运行良好	2017年10月投运
10	玉米破碎布袋除尘	酒精车间	运行良好	2021年10月投运
11	三羟甲酸钙尾气除尘	三羟车间	运行良好	2021年11月投运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母公司中毅达不涉及，子公司所有建设项目均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与验收批复；
- (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中毅达不涉及，下属子公司各项环保行政审批手续齐全，均在有效期内。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赤峰瑞阳针对本单位生产作业环境存在的环境风险特征及识别出的重点风险因素，修订了《赤峰瑞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赤峰市生态环境局元宝山分局备案。报告期内赤峰瑞阳开展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演练 3 次，并对演练效果进行了总结，同时完善预案内容，对相关措施进行了及时的修订，保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适应性、时效性，及时补充环境应急物资，建立了培训演练档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通过信息公开平台公布。报告期内赤峰瑞阳严格按照《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开展日常监测工作，监测结果均稳定达标。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6,075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1、使用优质煤炭；2、调整锅炉运行参数。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重视节能减排工作，2024 年，公司加大优质煤炭的采购使用比例，从根源上降低一氧化碳的排放总量。同时，能耗双控工作小组积极探索新的工艺措施，通过增加检测设施，实时监测一氧化碳排放浓度，并根据浓度变化情况调整锅炉工艺参数等措施，减少一氧化碳的排放总量。通过上述手段，不断提升热电能品质，减少污染排放，使公司绿色生产经营能力得到有效加强。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本报告同时披露的《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	捐助赤峰市元宝山区马林街道马林社区 1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1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200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年来一直专注并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主动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发挥自身优势回馈社会。报告期内向赤峰市元宝山区马林街道马林社区捐助 1 万元，用于购置便民长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信达证券	1、承诺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亦将规范本企业的出资人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2、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毅达《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承诺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时	否	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信达证券	承诺未来如成为中毅达之控股股东，将不从事与中毅达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与中毅达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其他任何与中毅达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毅达构成竞争的业务，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时	否	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兴融4号资管计划、信达证券	在本单位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其管理人期间，本单位和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上市规则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单位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19年重大资产购买时	是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其管理人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融4号资管计划、信达证券	本次交易完成后，作为中毅达的控股股东或其管理人，本单位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其管理人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特别地，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将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规定，规范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2019年重大资产购买时	是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其管理人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兴融4号资管计划、信达证券	在本单位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其管理人期间，本单位和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本单位或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单位将立即通知上市公	2019年重大资产购买时	是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其管理人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其他承诺	其他	兴融4号资管计划、信达证券	如上市公司存在相关主体盗用、盗窃公司公章证照等行为导致第三方就借款及对外担保等事项向公司主张权利，信达证券作为控股股东资管计划的管理人，将积极协助上市公司通过法律手段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如上市公司提出的诉讼请求未获得法院支持，信达证券将积极协调关联方相关资源，争取取得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和解结果，妥善解决相关纠纷，并继续通过推动债务重组、优质资产注入、提供资金支持等多种方式，尽最大可能保证该事项不影响上市公司正常运营、保证上市公司满足恢复上市条件，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020年7月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天津信璟	1、本企业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2024年8月14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未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 3、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指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积极配合公司履行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企业具有约束力，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4年8月13日	是	2024年8月13日至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天津信璟	1、本企业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	2024年8月13日	是	2024年8月13日至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2、限售期内，本企业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而取得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p> <p>3、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日		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十八个月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天津信璟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 本企业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的资产将严格分开，确保上市公司完全独立经营；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中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内容规定，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 本企业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中兼职及/或领薪。本企业将确保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之间完全独立。</p> <p>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2024 年 8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企业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部门独立和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上市公司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不存在与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企业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p> <p>本企业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p> <p>本企业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主体，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企业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由本企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天津信璟	<p>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p> <p>2、本次发行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新增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未来新增可能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企业将放弃或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放弃该等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或该企业、本企业的竞争性资产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或对外转让。</p>	2024 年 8 月 13 日	是	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承诺在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由本企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天津信璟	<p>1、本次发行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p> <p>2、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如发生或存在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交易协议，保证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或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p> <p>4、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p> <p>本承诺在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由本企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4 年 8 月 13 日	是	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	其他	天津信璟	<p>本企业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形：</p> <p>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p>	2024 年 8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承诺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违规持股； 3、不当利益输送； 4、本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属于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以及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	日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天津信璟	本企业拟用于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 1、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通过合法形式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 2、本企业不存在通过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3、本企业参与本次发行不存在接受发行人或其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4、本企业所认购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 5、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本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2024 年 8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信达证券、兴融 4 号资管计划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资管计划/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	2024 年 8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上述承诺内容系本资管计划/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资管计划/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资管计划/本公司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资管计划/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信达证券、兴融4号资管计划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p> <p>本公司/本资管计划保证，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的资产将严格分开，确保上市公司完全独立经营；</p> <p>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中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内容的规定，保证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p> <p>本公司/本资管计划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p>	2024年8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中兼职及/或领薪。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将确保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之间完全独立。</p> <p>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本公司/本资管计划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部门独立和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上市公司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不存在与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或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公司/本资管计划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 本公司/本资管计划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本公司/本资管计划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主体，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本资管计划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若本公司/本资管计划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由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与再融资相关	解决同业	信达证券、兴融4	1、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之间不存在实质性	2024年8月13	否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承诺	竞争	号资管计划	<p>同业竞争。</p> <p>2、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新增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或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下属企业未来新增可能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将放弃或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下属企业放弃该等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下属企业或该企业、本公司/本资管计划的竞争性资产/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或对外转让。</p> <p>本承诺在本资管计划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本资管计划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由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日		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信达证券、兴融4号资管计划	<p>1.本资管计划/本公司不存在向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p> <p>2.本资管计划/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亦不存在以代持、信托持股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的情形；</p> <p>3.本资管计划/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六条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p>	2024年8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信达证券、兴融4号资管计划	<p>1、本资管计划/本公司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2024年8月14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未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p> <p>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资管计划/本公司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p>	2024年8月13日	是	2024年8月13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本资管计划/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指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积极配合公司履行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p> <p>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对本资管计划/本公司具有约束力，若本资管计划/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资管计划/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信达证券、兴融4号资管计划	<p>1、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p> <p>2、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如发生或存在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交易协议，保证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或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p> <p>4、本公司/本资管计划及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控制的</p>	2024年8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其他企业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p> <p>本承诺在本资管计划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本资管计划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由本公司/本资管计划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6、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7、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p>	2024 年 8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市公司	<p>1.本公司不存在向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p> <p>2.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亦不存在以代持、信托持股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六条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p>	2024 年 8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市公司	<p>2024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明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1,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p> <p>本公司承诺：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直接、间接或变相用于限制类、淘汰类行业以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p>	2024 年 12 月 23 日	是	2024 年 8 月 13 日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7 号规定，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下同）应当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下列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

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00	68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谭红梅、周莉	安素强、靳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年、1 年	1 年、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文）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开展了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并根据选聘结果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选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立信所进行了充分的事前沟通，立信所对此表示无异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2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沪[2020]1号）。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因上述行政处罚引发虚假陈述赔偿案件16件，其中，原告方主动撤诉的案件3件；法院判决承担赔偿责任的案件13件，判决赔付金额为13.94万元，已全部给付完毕。

2、2010年8月20日，厦门中毅达租赁中山市古镇镇海洲村民委员会位于中山市古镇镇海洲永安围顺成沙耕区的两块合计面积为168.98亩土地，2018年起开始拖欠的土地承包款共计367,602元。广东省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于2019年3月20日作出（2018）粤2072民初10314号判决书，解除了2018年8月20日厦门中毅达与原告签订的农业用地承包经营合同，并判决厦门中毅达和公司支付承包款及土地占用费。本案由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审后，作出（2020）粤20民再38号民事判决书，维持上述判决结果。2024年4月8日，广东省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作出（2019）粤2072执5186号之一执行通知书，要求公司向申请执行人中山市古镇镇海洲村民委员会支付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327,426.46元。公司已按判决书及执行通知书支付承包款、占用费、案件受理费、迟延履行利息合计254.88万元，该案已全部履行完毕。

3、内蒙古普因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2021 年 1 月 2 日期间，使用赤峰瑞阳供应的蒸汽，拖欠蒸汽款 631,011.51 元一直未予支付，赤峰瑞阳诉至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法院。2022 年 4 月 20 日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内 0403 民初 5447 号一审判决，判决内蒙古普因药业有限公司给付赤峰瑞阳欠款 631,011.51 元及利息；诉讼费 8,958.00 元由内蒙古普因药业有限公司承担。赤峰瑞阳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向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3 年 12 月 31 日赤峰瑞阳收回债权人民币 160,216.82 元，2024 年 1 月 26 日赤峰瑞阳收回债权 50,000.00 元，剩余债权 420,794.69 元。2024 年 6 月 25 日赤峰瑞阳接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法院《通知书》（（2024）内 0403 破 1 号之二），法院已于 6 月 13 日裁定受理内蒙古普因药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赤峰瑞阳已根据《通知书》的要求申报债权。

4、卡帕瑞化学（上海）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12 月间向赤峰瑞阳购买产品，欠付货款 934,557.00 元未支付。上海市浦东新区法院于 2022 年 5 月 22 日裁定受理了卡帕瑞化学（上海）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赤峰瑞阳已按照破产管理人要求进行了债权申报。

2023 年 12 月 25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裁定终结卡帕瑞化学(上海)有限公司破产程序。根据 2023 年 12 月 19 日卡帕瑞化学(上海)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赤峰瑞阳为第三顺位普通债权，按 10.41% 比例予以清偿。2024 年 2 月 28 日卡帕瑞化学（上海）有限公司向赤峰瑞阳清偿 103,795.40 元。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下发的《关于对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上审〔2024〕14 号）。主要内容是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瓮福集团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重大资产重组申请过程中存在（1）未充分披露标的公司相关收入调整的完整性依据；（2）未充分披露标的公司经销、直销收入划分依据的行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五条、第七十一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决定对发行人予以监管警示。

收到该监管警示函之后，公司高度重视，并对相关人员加强信息披露责任与义务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与培训。

2、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47 号）。主要内容是公司在 2021 年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存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披露的标的公司 2020 年度贸易业务收入披露不准确；披露的标的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自产产品经销模式收入不准确。上述事项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第三项规定，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决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收到警示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相关人员将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增强合法合规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在收到本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书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提交了书面整改报告。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赤峰瑞阳 2024 年度将向关联方黑龙江瓮福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总金额不超过 5,200 万元的玉米。报告期内赤峰瑞阳向黑龙江瓮福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市瓮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玉米总金额为 713.64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信达、鑫丰环东、前海华建、贵州省国资委、黔晟国资、国投矿业、建设银行、工银投资、农银投资及建信投资合计持有的瓮福集团 100% 股权；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p> <p>2021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p> <p>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p>	<p>公告索引：2021-032、2022-001、2023-007、2023-011、2024-006、2024-014、2024-016、2024-017、2024-041</p>

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股票发行注册制相关规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披露了按照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相关制度规则更新后的重组报告书等相关申请文件，并决定于近日向上交所提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3 月 2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3〕2 号），上交所决定对公司报送的申请文件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2 月 4 日，公司接瓮福集团来函，鉴于本次交易事项自筹划以来已历时较长，期间国家有关磷资源利用的相关政策及贵州省关于磷行业的发展战略有所变化及调整，根据瓮福集团的股东同意及授权，建议终止本次重组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向上交所申请撤回本次重组相关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了《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申请》，向上交所申请撤回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同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4〕4 号）。因公司及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撤回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

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五十二条（二）的有关规定，上交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7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公司与瓮福集团、开磷瑞阳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签订的《借款及委托代付协议》以及 2019 年 11 月 5 日签订的《借款及委托代付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以 4.75% 的年利率向瓮福集团借款 65,901.888 万元，用于向开磷瑞阳支付公司现金收购赤峰瑞阳 100% 股权的首期转让款及部分剩余转让款，借款本息清偿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与瓮福集团签署了《借款及委托代付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将本笔借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本金及利息总计 787,659,751.18 元作为新的借款金额，按 4.75% 的年利率计息，按季度付息，还款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延长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瓮福集团签署了《借款及委托代付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双方约定将上述关联借款展期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同时将年利率调整为：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为 1.2443%；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年利率为 2.4885%。按季度付息。

公司以赤峰瑞阳资产净值合计 208,301,162.87 元的机器、电子设备以及部分建构筑物 and 赤峰瑞阳 49% 的股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质押担保。

2024 年公司提前归还瓮福集团本金合计 205,536,677.43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笔借款本金余额为 582,123,073.75 元。

(2) 2019 年 12 月起，贵州天福为支持公司发展，为赤峰瑞阳及其全资子公司赤峰东泉在建设银行赤峰分行、赤峰元宝山农村商业银行共计 2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贵州天福根据国有资产监管要求及内部管理要求，需要赤峰瑞阳提供反担保。2021 年 3 月 11 日，赤峰瑞阳与贵州天福签订《最高额反担保抵押合同》，将赤峰瑞阳部分固定资产抵押给贵州天福，抵押的固定资产原值 4.82 亿元，作为上述担保的反担保措施。2024 年 1 月 15 日，赤峰瑞阳与贵州天福签订了《反担保解除协议》，双方同意终止《最高额反担保抵押合同》，同时解除贵州天福对应的反担保责任。

(3) 因公司 2021 年筹划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瓮福集团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完成后建设银行及其全资子公司建信投资预计将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赤峰瑞阳与建设银行存在关联关系。

2024 年 3 月，建设银行赤峰分行为赤峰瑞阳提供授信额度 2.1 亿元，授信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7 日至 2025 年 3 月 7 日。赤峰瑞阳以 499 亩工业用地及 90,352.34 平方米的办公楼、厂房作抵押，以 18 项知识产权及碳排放权作质押，公司已提供信用担保。2024 年 4 月 25 日，赤峰瑞阳与建设银行赤峰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终止筹划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瓮福集团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建设银行不再是公司潜在关联方。

(4) 2023 年 2 月 7 日，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签署了《授信额度协议》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南洋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3,000 万元，贷款年利率为 4.85%，借款额度提用期限为借款额度使用期限起始日起一年，还款方式为按季付息，到期还本。2023 年 2 月

16 日南洋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2,9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2 月 16 日，本息已支付完毕，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5)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赤峰瑞阳 202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期间在南洋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金额 7,000 万元。

2024 年 4 月 18 日，赤峰瑞阳与南洋商业银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南洋商业银行向赤峰瑞阳提供贷款授信额度 7,000 万元，授信额度和借款额度的使用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6 日。

(6)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兴融 4 号资管计划签订了《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自借款之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止，自借款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借款利率为 1.2443%，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期间的借款利率为 2.4885%。7 月 1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 2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笔借款本金余额为 20,000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与天津信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认购协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天津信璟发行不超过 68,403,908 股 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3.0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借款。天津信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2、2024 年 12 月 11 日、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与中信建投、信达证券签署《保荐协议》及《联合主承销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应向信达证券支付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及承销费合计 450 万元（含税）。兴融 4 号资管计划为公司控股股东，信达证券作为兴融 4 号资管计划管理人，代为行使实际控制人权利，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向信达证券支付保荐费 70 万元。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赤峰瑞阳	全资子公司	贵州天福	20,000,000	2021年3月11日	2019年12月20日	2024年1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原值为4.82亿元的机器设备及构筑物	是	否	-	无	是	其他	
赤峰瑞阳	全资子公司	贵州天福	180,000,000	2021年3月11日	2020年4月1日	2024年1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无	是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2.4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66,850,168.4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66,850,168.4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2024年1月15日，子公司赤峰瑞阳与贵州天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反担保解除协议》，由于贵州天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为赤峰瑞阳在中国建设银行赤峰分行的1.8亿元的担保，及为其全资子公司赤峰东泉在赤峰元宝山农村商业银行共计2,000万元的担保已于2023年4月1日到期，借款已全部偿还完毕，故解除赤峰瑞阳的反担保责任。已于2024年1月26日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办理完动产抵押注销登记。</p> <p>2、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3年5月16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p>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手方	合同内容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执行情况
1	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暨承销协议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拟实施发行股份购买瓮福集团 100% 股权之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聘请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其本次重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及主承销商。双方确认本项目公司需支	2021 年 6 月 24 日	2021-045	因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已终止，截至 2024 年 7 月，华创证券已履行完毕《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

			付的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合计为6,000万元(含增值税)，公司按照相关工作进度支付费用。该协议履行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本次重大重组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止。			务顾问暨承销协议》对应的履约义务。公司已于2024年8月与华创证券签署了本协议的终止协议。
2	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建设银行赤峰分行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赤峰瑞阳在建设银行赤峰分行不超过 2.3 亿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被担保主债权为：依据主合同，建设银行赤峰分行连续办理授信业务而将要及/或已经与赤峰瑞阳在 2023 年 5 月 17 日至 2026 年 5 月 17 日期间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包含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所发生的债权。	2023年4月25日	2023-021	正在执行
3	借款及委托代付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瓮福集团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瓮福集团签署《借款及委托代付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双方约定将本笔借款展期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同时将年利率调整为：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为 1.2443%；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年利率为 2.4885%，按季度付息。	2024年6月29日	2024-038	正在执行
4	借款协议	兴融 4 号资管计划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与兴融 4 号资管计划签署《借款协议》，公司向兴融 4 号资管计划借款人民币 20,000 万元，借款利率分段计算：自借款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借款利率为 1.2443%/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借款利率为 2.4885%/年。借款到期日为 2027 年 1 月 31 日。借款到期日一次性偿还全部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借款到期前，公司有权提前还款，利随本清。	2024年6月29日	2024-039	正在执行
5	《股权质押协议》之补充协议	瓮福集团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与瓮福集团签订了《<股权质押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将公司持有的赤峰瑞阳 49% 股权质押给瓮福集团作为公司与瓮福集团之间存量借款及利息的担保措施，质押担保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即 2027 年 1 月 31 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2024年8月14日	2024-059	正在执行
6	《抵押合同》之补充协议	瓮福集团	2024 年 8 月 30 日，赤峰瑞阳与瓮福集团签订了《<抵押合同>之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将赤峰瑞阳账面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8,301,162.87 元的机器、电子设备以及部分建筑物抵押给瓮福集团为公司与瓮福集团之间存量借款及利息的担保措施。抵押担保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即 2027 年 1 月 31 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2024年8月14日	2024-059	正在执行
7	最高额保证合同	南洋商业银行	公司为赤峰瑞阳在南洋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被担保主债权为：依据主合同，南洋商业银行自 2024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止的期间内与赤峰瑞阳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	2024年9月21日	2024-071	正在执行
8	附生效条件的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天津信璟	公司拟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天津信璟发行境内 A 股股票，2024 年 8 月 13 日，双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	2024年8月14日	2024-055	尚未生效

	股股票认购协议		行 A 股股票认购协议》，就本次发行的认购价格、认购金额、认购数量、支付方式及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发行认购股份之登记和限售、协议生效条件、相关费用承担等事项进行约定。			
--	---------	--	---	--	--	--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盛云投资资产处置进展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厦门中毅达 100% 股权、深圳中毅达 100% 股权、贵州中毅达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新疆中毅达 100% 股权、上河建筑 51% 股权，最终由盛云投资摘牌。现将盛云投资根据 2020 年 7 月制定的资产处置工作安排，对上河建筑等 5 家子公司截至 2024 年末的处置进展说明如下：

1、盛云投资已完成贵州中毅达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上河建筑的全部处置工作，未产生实际收益。

2、盛云投资已完成深圳中毅达税务注销、工商注销公示等注销流程，已完成全部注销处置工作，未产生实际收益。

3、盛云投资已向新疆乌鲁木齐中院提交了请求对新疆中毅达进行强制清算的申请文件。

4、盛云投资以债权人身份向厦门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对厦门中毅达的破产申请并获得受理，目前厦门中毅达仍处在破产程序中。

后续盛云投资将按照对上市公司的承诺，尽快推进相关资产处置工作，并及时沟通工作进展。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兴融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0,000,000	260,000,000	0	0	《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2024 年 9 月 23 日
合计	260,000,000	260,000,0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3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5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兴融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0,000,000	24.27	0	无		其他
江苏一乙科技创业有限公司	-7,108,000	31,092,000	2.90	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金樟贤	11,655,090	21,825,690	2.04	0	无		境内自 然人
SHENWAN HONGYUAN NOMINEES (H.K.) LIMITED		10,730,004	1.00	0	无		境外法 人
上海南上海商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10,296,000	0.96	0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31,403	5,240,402	0.49	0	无		其他
钱子来	4,262,600	4,262,600	0.40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徐小岳 XIUXIAOYUE	-1,400	4,157,600	0.39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唐保和		3,666,167	0.34	0	无		境内自 然人
杨国雄		2,899,908	0.27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兴融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0				
江苏一乙科技创业有限公司	31,0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92,000				
金樟贤	21,825,69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1,825,690				
SHENWAN HONGYUAN NOMINEES (H.K.) LIMITED	10,730,00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730,004				

上海南上海商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10,2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96,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40,402	人民币普通股	5,240,402
钱子来	4,262,6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2,600
徐小岳 XIUXIAOYUE	4,157,6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4,157,600
唐保和	3,666,167	境内上市外资股	3,666,167
杨国雄	2,899,908	境内上市外资股	2,899,90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兴融 4 号资管计划与其他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 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 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富利公司	1,544,400		0	《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2	进口纺织	514,800		0	《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3	信中纺机	128,700		0	《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兴融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4.11
主要经营业务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信达证券作为控股股东资管计划的管理人，代为行使股东权利。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的管理人，代为行使实际控制人权利）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祝瑞敏
成立日期	2007年9月4日
主要经营业务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信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111.HK），持股比例为 63%。
其他情况说明	2019年1月3日，信达证券所管理的资管计划通过司法途径获取公司 2.6 亿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7%），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信达证券作为资管计划的管理人，代为行使实际控制人权利。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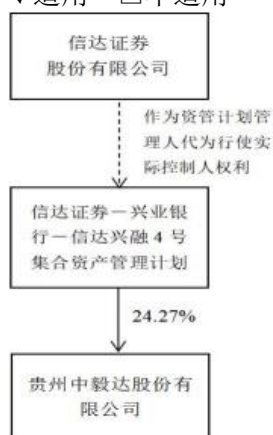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毅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毅达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毅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四）及附注六、（三十七）所述，中毅达公司主要产品为工业用季戊四醇系列产品，工业用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食用酒精及副品 DDGS 饲料等，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09,967.45 万元。由于收入是中毅达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中毅达公司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中毅达公司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收入、成本、毛利的月度波动分析及与上年度的对比分析； 4、从营业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合同订单、产品发货单、货运记录、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收款记录等原始单据，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5、根据客户交易的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销售收入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的真实性； 6、执行截止性测试，关注营业收入是否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7、对于境外销售客户除执行上述程序外，在核对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与销售收入的基础上，选取样本检查出口报关文件等控制权转移的支持文件；同时选择境外重要客户进行访谈； 8、检查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

（二）商誉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及附注六、（十五）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毅达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 21,001.66 万元，减值准备为 4,998.67 万元，账面价值为 16,002.98 万元。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的判断和假设，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商誉减值，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3、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识别、将商誉分配至资产组的方法、确定可收回金额所采用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与管理层聘任的外部估值专家沟通，了解其在商誉减值测试时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重要假设、选取的关键参数； 5、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合理性； 6、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的准确性；

	<p>7、在本所估值专家的协助下，评价了外部估值专家估值时所采用的价值类型、评估方法的适当性，以及关键假设、折现率等参数的合理性；</p> <p>8、检查与商誉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p>
--	---

四、其他信息

中毅达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毅达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毅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毅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毅达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毅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毅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毅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毅达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安素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靳凯

中国 武汉

2025年3月21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5,521,251.59	52,711,311.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73,345,409.60	
应收账款	七、5	17,001,981.79	19,771,434.97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8,542,952.74	50,529,597.62
预付款项	七、8	8,370,187.82	23,358,713.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3,570.09	413,032.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9,381,608.44	234,058,114.8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065,169.33	19,427,811.57
流动资产合计		355,272,131.40	400,270,016.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249,478.62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92,309,992.40	442,853,798.41
在建工程	七、22	9,479,706.71	10,811,418.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26,372.53	60,211.52
无形资产	七、26	83,608,572.47	88,270,560.5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60,029,833.62	160,029,833.6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1,46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83,29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4,097,868.70	2,199,92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0,101,825.05	704,430,500.03
资产总计		1,015,373,956.45	1,104,700,516.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8,758,643.76	181,693,512.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35,633,245.04	45,581,550.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7,935,985.01	20,445,744.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0,726,269.58	13,048,217.58
应交税费	七、40	4,140,347.87	1,658,485.75
其他应付款	七、41	22,051,554.25	18,985,572.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638,075.12	787,659,751.1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0,274,805.35	2,293,702.61
流动负债合计		187,158,925.98	1,071,366,537.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长期应付款	七、48	744,169,396.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326,721.25
递延收益	七、51	16,070,812.60	8,639,31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675,158.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1,915,367.26	9,966,039.84
负债合计		949,074,293.24	1,081,332,57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71,274,605.00	1,071,274,6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38,923,259.37	882,549,887.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0,698,837.85	-130,698,837.85
专项储备	七、58	1,384,928.74	742,723.51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14,584,292.05	-1,800,500,43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299,663.21	23,367,939.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299,663.21	23,367,939.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5,373,956.45	1,104,700,516.10

公司负责人：申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文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56,610.63	10,582,750.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632.20	103,601.0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3,570.09	295,299.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18,113.21	13,278,455.34
流动资产合计		18,435,926.13	24,260,106.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9,478.6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758,410,464.89	760,406,4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659.23	147,591.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6,372.53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42,912.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2,650,887.83	760,553,991.45
资产总计		791,086,813.96	784,814,097.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046,88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29,114.56	475,059.73
应交税费		5,634.68	8,625.97
其他应付款		256,917,017.90	189,469,364.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38,075.12	787,659,751.1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5,189,842.26	1,006,659,684.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44,169,396.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26,721.2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4,169,396.57	1,326,721.25

负债合计		1,009,359,238.83	1,007,986,405.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1,274,605.00	1,071,274,6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8,962,139.49	882,588,767.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0,698,837.85	-130,698,837.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97,810,331.51	-2,046,336,842.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272,424.87	-223,172,30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1,086,813.96	784,814,097.51

公司负责人：申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文洁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9,674,499.27	1,206,438,702.3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099,674,499.27	1,206,438,702.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20,672,208.24	1,280,612,021.3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99,837,621.06	1,168,759,150.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919,073.87	5,873,073.31
销售费用	七、63	15,304,233.61	13,038,813.77
管理费用	七、64	43,518,200.20	41,170,537.59
研发费用	七、65	17,485,112.12	13,365,360.63
财务费用	七、66	37,607,967.38	38,405,085.3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41,154,102.73	40,727,615.50
利息收入	七、66	1,194,432.13	495,365.09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352,302.78	2,003,908.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30,666.20	-713,455.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124,630.11	-55,454,139.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83,486.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55,883.86	-128,337,005.0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755,450.56	5,396,052.7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81,277.58	2,840,131.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81,710.88	-125,781,084.1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202,142.57	-6,001,645.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83,853.45	-119,779,438.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83,853.45	-119,779,438.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83,853.45	-119,779,438.2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83,853.45	-119,779,438.2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83,853.45	-119,779,438.2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申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文洁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270.69	9,805.3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536,789.90	11,929,769.8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4,161,819.96	41,728,544.72
其中：利息费用		44,379,107.88	41,908,939.69
利息收入		95,745.36	38,549.85
加：其他收益		6,117.69	4,678.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969.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693,762.86	-53,635,471.88
加：营业外收入		220,274.08	5,288,344.77
减：营业外支出			2,565,167.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473,488.78	-50,912,294.4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473,488.78	-50,912,294.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473,488.78	-50,912,294.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473,488.78	-50,912,294.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申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文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4,908,690.24	1,174,126,233.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87,915.19	28,094,854.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994,499.12	8,881,41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691,104.55	1,211,102,50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9,075,781.53	1,012,419,669.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120,831.92	112,090,86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71,534.78	6,638,603.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697,444.57	18,728,15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365,592.80	1,149,877,29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325,511.75	61,225,21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95,935.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5,935.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3,316.78	4,066,869.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3,316.78	4,066,86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18.33	-4,066,869.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180,000.00	244,217,877.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180,000.00	244,217,877.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061,554.27	287,615,495.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03,281.57	8,896,820.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6,408,245.01	28,503,003.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873,080.85	325,015,318.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93,080.85	-80,797,441.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90,088.20	2,109,910.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42,675,137.43	-21,529,187.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43,980,370.53	65,509,557.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86,655,507.96	43,980,370.53

公司负责人：申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文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449.47	810,46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449.47	810,469.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8,139.09	3,872,02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0.69	9,44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1,812.16	9,716,57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1,221.94	13,598,04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2,772.47	-12,787,57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5,935.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5,935.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935.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000,000.00	5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000,000.00	8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0	7,609,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6,602.78	1,281,917.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867,502.69	60,519,670.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094,105.47	69,411,18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5,894.53	12,588,81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5,504.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39,057.17	-53,254.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809.83	1,905,064.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0,867.00	1,851,809.83

公司负责人：申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文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1,274,605.00				882,549,887.15		-130,698,837.85	742,723.51			-1,800,500,438.60		23,367,939.21		23,367,93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1,274,605.00				882,549,887.15		-130,698,837.85	742,723.51			-1,800,500,438.60		23,367,939.21		23,367,93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373,372.22			642,205.23			-14,083,853.45		42,931,724.00		42,931,72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83,853.45		-14,083,853.45		-14,083,853.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373,372.22								56,373,372.22		56,373,372.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6,373,372.22								56,373,372.22		56,373,372.2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42,205.23		642,205.23	642,205.23
1. 本期提取												3,857,373.60		3,857,373.60	3,857,373.60
2. 本期使用												3,215,168.37		3,215,168.37	3,215,168.3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1,274,605.00				938,923,259.37		-130,698,837.85	1,384,928.74				-1,814,584,292.05		66,299,663.21	66,299,663.21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	专项储备	盈	一	未分配利润	其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益		余公积	般风险准备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1,274,605.00				882,549,887.15	-130,698,837.85	521,587.02			-1,680,721,000.34	142,926,240.98	142,926,240.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1,274,605.00				882,549,887.15	-130,698,837.85	521,587.02			-1,680,721,000.34	142,926,240.98	142,926,240.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136.49			-119,779,438.26	-119,558,301.77	-119,558,301.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779,438.26	-119,779,438.26	-119,779,438.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21,136.49				221,136.49		221,136.49
1. 本期提取							3,986,726.76				3,986,726.76		3,986,726.76
2. 本期使用							3,765,590.27				3,765,590.27		3,765,590.2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1,274,605.00				882,549,887.15		-130,698,837.85	742,723.51			-1,800,500,438.60	23,367,939.21	23,367,939.21

公司负责人：申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文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1,274,605.00				882,588,767.27		-130,698,837.85			-2,046,336,842.73	-223,172,30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1,274,605.00				882,588,767.27		-130,698,837.85			-2,046,336,842.73	-223,172,30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56,373,372.22					-51,473,488.78	4,899,883.44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473,488.78	-51,473,488.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373,372.22						56,373,372.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6,373,372.22						56,373,372.2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1,274,605.00				938,962,139.49		-130,698,837.85			-2,097,810,331.51	-218,272,424.87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1,274,605.00				882,588,767.27		-130,698,837.85			-1,995,424,548.32	-172,260,013.9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1,274,605.00				882,588,767.27				-130,698,837.85	-1,995,424,548.32	-172,260,013.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912,294.41	-50,912,294.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912,294.41	-50,912,294.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1,274,605.00				882,588,767.27				-130,698,837.85	-2,046,336,842.73	-223,172,308.31

公司负责人：申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文洁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前身为中国纺织机械厂，英文名：CHINA TEXTILE MACHINERY CO., LTD.，为境内公开发行人 A、B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2 年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批准由中国纺织机械厂改制成为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纺机”)，并作为股份制试点企业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071,274,605 股，注册资本为 1,071,274,605.00 元，注册地：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马场坪瓮福工业园办公楼 201 室，总部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海伦路 440 号 A 座 905 室。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企业管理，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

信达证券作为资管计划管理人代为行使实际控制人权利。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5、收入”和“27、无形资产”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其他”。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200 万元且年末余额或本年发生额大于 2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收到或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承诺事项	单项对外承诺事项大于 500 万元
重要或有事项、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管理层根据公司所处的具体环境认为重要的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0、长期股权投资”或“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0、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

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一致	参照应收账款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以账龄为依据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以账龄为依据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5)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6)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7) 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3、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7、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8、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

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0、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

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

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

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1、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8.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8.长期资产减值”。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5、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8.长期资产减值”。

28、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1、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4、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5、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

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多元醇系列产品、食用酒精及副产品的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收入的方法如下：

内销收入：分为客户自提与公司送货。客户自提为在商品出库且取得客户的签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公司送货为通过第三方运输，在商品运达客户指定地点且取得客户的签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外销收入：公司在货物已经发出并报关，在装运港口装运并取得报关单等资料时确认收入。

36、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7、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2、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债务重组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之“（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

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公司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会计政策变更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要求，本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0.00

其他说明：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

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5、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2)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3) 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2%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赤峰瑞阳	15
赤峰东泉	20
贵州新材料	20
赤峰开瑞	20
上海瑞阳	2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本公司子公司赤峰瑞阳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赤峰瑞阳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被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15000239）有效期三年。2024 年 12 月 7 日被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15000089），有效期三年。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条件，本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赤峰瑞阳子公司赤峰东泉、贵州新材料、赤峰开瑞、上海瑞阳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86,655,507.96	43,975,370.53
其他货币资金	8,865,743.63	8,735,940.5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95,521,251.59	52,711,311.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需要披露事项

项目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 B 股股票美元证券账户资金		8,865,743.63	8,865,743.63	8,730,940.54

受限货币资金合计		8,865,743.63	8,865,743.63	8,730,940.54
----------	--	--------------	--------------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345,409.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3,345,409.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268,919.1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8,268,919.1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345,409.60	100.00			73,345,409.60					
其中：										

银行承兑 汇票	73,345,409.60	100.00			73,345,409.60					
合计	73,345,409.60	/		/	73,345,409.6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896,822.94	20,659,104.92
1 年以内小计	17,896,822.94	20,659,104.92

1 至 2 年	8,958.00	
2 至 3 年		45,530.2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5,530.25	1,359,821.44
4 至 5 年	1,206,026.04	
5 年以上		
小计	19,157,337.23	22,064,456.61
减：坏账准备	2,155,355.44	2,293,021.64
合计	17,001,981.79	19,771,434.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0,514.29	6.58	1,260,514.29	100.00		1,414,309.69	6.41	1,260,514.29	89.13	153,795.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896,822.94	93.42	894,841.15	5.00	17,001,981.79	20,650,146.92	93.59	1,032,507.35	5.00	19,617,639.57
其中：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17,896,822.94	93.42	894,841.15	5.00	17,001,981.79	20,650,146.92	93.59	1,032,507.35	5.00	19,617,639.57
合计	19,157,337.23	100.00	2,155,355.44	—	17,001,981.79	22,064,456.61	100.00	2,293,021.64	—	19,771,434.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卡帕瑞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830,761.60	830,761.60	100.00	法院破产程序终结, 破产清算工作仍在进行中,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普因药业有限公司	429,752.69	429,752.69	100.00	破产清算中,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60,514.29	1,260,514.2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17,896,822.94	894,841.15	5.00
合计	17,896,822.94	894,841.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0,514.29	153,795.40	-153,795.40			1,260,514.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2,507.35	-137,666.20				894,841.15
合计	2,293,021.64	16,129.20	-153,795.40			2,155,355.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及其合同资产汇总	9,258,710.78		9,258,710.78	48.33	462,935.54
合计	9,258,710.78		9,258,710.78	48.33	462,935.5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8,542,952.74	50,529,597.62
合计	48,542,952.74	50,529,597.6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71,183.12	

合计	11,971,183.12	
----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542,952.74	100.00			48,542,952.74	50,529,597.62	100.00			50,529,597.62
其中：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48,542,952.74	100.00			48,542,952.74	50,529,597.62	100.00			50,529,597.62
合计	48,542,952.74	—		—	48,542,952.74	50,529,597.62	—		—	50,529,597.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50,529,597.62		-1,986,644.88		48,542,952.74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256,075.17	98.65	23,231,830.53	99.46
1 至 2 年	40,541.60	0.48	102,602.59	0.44
2 至 3 年	53,958.25	0.64	17,280.00	0.07
3 年以上	19,612.80	0.23	7,000.00	0.03
合计	8,370,187.82	100.00	23,358,713.1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7,095,809.79	84.77
合计	7,095,809.79	84.7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570.09	413,032.92
合计	43,570.09	413,032.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72.49	117,733.63
1 年以内小计	2,272.49	117,733.63

1 至 2 年		11,205.97
2 至 3 年	11,205.97	284,093.3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0,091.63	
4 至 5 年		54,348.62
5 年以上	43,723,289.82	245,656,830.72
小计	43,766,859.91	246,124,212.26
减：坏账准备	43,723,289.82	245,711,179.34
合计	43,570.09	413,032.9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38,456.89	438,456.89
保证金	30,704,849.69	31,069,585.01
往来款	12,623,553.33	214,616,170.36
小计	43,766,859.91	246,124,212.26
减：坏账准备	43,723,289.82	245,711,179.34
合计	43,570.09	413,032.9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45,711,179.34	245,711,179.3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000.00	7,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01,994,889.52	-201,994,889.52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3,723,289.82	43,723,289.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5,711,179.34	7,000.00		-201,994,889.52		43,723,289.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5,711,179.34	7,000.00		-201,994,889.52		43,723,289.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723,289.82	99.9	43,723,289.82	100		245,711,179.34	99.83	245,711,179.34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570.09	0.1			43,570.09	413,032.92	0.17			413,032.92
合计	43,766,859.91	100	43,723,289.82	—	43,570.09	246,124,212.26	100	245,711,179.34	—	413,032.9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正安县财政局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省农广高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锦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1,822.42	2,131,822.42	2,131,822.42	2,131,822.4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中毅达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994,889.52	201,994,889.52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584,467.40	1,584,467.40	1,591,467.40	1,591,467.4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5,711,179.34	245,711,179.34	43,723,289.82	43,723,289.82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率(%)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43,570.09			413,032.92		
合计	43,570.09			413,032.9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1,994,889.5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厦门中毅达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1,994,889.52	预计无法收回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是
合计	/	201,994,889.52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正安县财政局	30,000,000.00	68.55	保证金	5 年以上	30,000,000.00
江西省农广高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2.85	往来款	5 年以上	10,000,000.00
上海锦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1,822.42	4.87	往来款	5 年以上	2,131,822.42
深圳兴辽实业有限公司	565,437.60	1.29	押金	5 年以上	565,437.60

新疆中毅达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	0.82	往来款	5 年以上	360,000.00
合计	43,057,260.02	98.38	/	/	43,057,260.0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107,057.06	1,739,157.23	42,367,899.83	146,676,965.20	3,732,232.08	142,944,733.12
在产品	15,537,386.80	1,438,783.28	14,098,603.52	18,267,881.04	775,993.39	17,491,887.65
库存商品	47,359,173.01	3,091,389.49	44,267,783.52	61,007,993.00	1,141,725.97	59,866,267.03
发出商品	8,139,995.38	57,148.60	8,082,846.78	13,252,233.39	101,982.39	13,150,251.00
合同履约成本	564,474.79		564,474.79	604,976.00		604,976.00
合计	115,708,087.04	6,326,478.60	109,381,608.44	239,810,048.63	5,751,933.83	234,058,114.8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32,232.08	1,739,157.23		3,732,232.08		1,739,157.23
在产品	775,993.39	715,045.45		52,255.56		1,438,783.28
库存商品	1,141,725.97	3,029,147.49		1,079,483.97		3,091,389.49
发出商品	101,982.39	57,148.60		101,982.39		57,148.60
合计	5,751,933.83	5,540,498.77		4,965,954.00		6,326,478.6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3,371,988.11
待认证进项税额	247,056.12	4,093,364.59
待摊销利息		1,629,704.22
预交企业所得税		332,754.65
股票发行费	2,818,113.21	
合计	3,065,169.33	19,427,811.5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租赁保证金	249,478.62		249,478.62				
合计	249,478.62		249,478.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江西立成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130,698,837.85		
合计									130,698,837.85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2,309,992.40	442,853,798.4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92,309,992.40	442,853,798.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5,197.10 万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9,677,043.51	32,795,313.22	603,526,343.88	4,524,454.47	950,523,155.08
2.本期增加金额	905,851.16	369,841.41	21,752,175.78	80,716.32	23,108,584.67
（1）购置		355,078.67	4,036,195.50	73,752.47	4,465,026.64
（2）在建工程转入	1,781,838.65	372,106.93	16,489,612.45		18,643,558.03
（3）资产类别调整	-875,987.49	-357,344.19	1,226,367.83	6,963.85	
3.本期减少金额		77,611.00	838,983.10		916,594.10
（1）处置或报		77,611.00	838,983.10		916,594.10

废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10,582,894.67	33,087,543.63	624,439,536.56	4,605,170.79	972,715,145.6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2,276,303.47	30,396,873.41	351,502,480.99	2,513,228.29	486,688,886.16
2.本期增加金额	14,576,042.90	-3,329,822.11	61,372,271.51	279,989.46	72,898,481.76
(1) 计提	14,489,586.42	1,857,948.25	56,277,575.66	273,371.43	72,898,481.76
(2) 资产类别调整	86,456.48	-5,187,770.36	5,094,695.85	6,618.03	
3.本期减少金额		75,326.66	668,677.76		744,004.42
(1) 处置或报废		75,326.66	668,677.76		744,004.42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6,852,346.37	26,991,724.64	412,206,074.74	2,793,217.75	558,843,363.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83,946.42	38,480.79	17,825,895.88	1,232,147.42	20,980,470.51
2.本期增加金额	3,695,138.36	-17,517.00	-3,093,603.80	113.78	584,131.34
(1) 计提	145,680.98	475.81	437,974.55		584,131.34
(2) 资产类别调整	3,549,457.38	-17,992.81	-3,531,578.35	113.78	
3.本期减少金额			2,812.10		2,812.10
(1) 处置或报废			2,812.10		2,812.10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579,084.78	20,963.79	14,729,479.98	1,232,261.20	21,561,789.7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8,151,463.52	6,074,855.20	197,503,981.84	579,691.84	392,309,992.40
2.期初账面价值	205,516,793.62	2,359,959.02	234,197,967.01	779,078.76	442,853,798.4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5,443,380.23	4,456,172.89	5,579,084.78	5,408,122.56	
办公及电子设备	605,407.40	576,428.39	20,963.79	8,015.22	
机器设备	46,450,604.21	25,386,223.21	14,729,479.97	6,334,901.03	
运输设备	6,964.47	6,614.05	113.78	236.64	
合计	62,506,356.31	30,425,438.54	20,329,642.32	11,751,275.45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建筑物	185,791.98	40,111.00	145,680.98	公允价值：最佳信息来源确定的公平交易价格； 处置费用：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重置购价：对于市场正在销售的设备参考《2024 机电产品价格信息查询系统》、网上查询公开报价、咨询生产厂家和经销商报价、公司近期采购价等确定，设备的现行价与参照物均无法获得的，采用物价指数法，以设备的原始购买价位基础，根据同类设备的价格指数，来确定公平价格。 处置费用：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考虑在处置环节税费。
机器设备	2,496,166.55	2,058,192.00	437,974.55			
办公及电子设备	665.81	190.00	475.81			
合计	2,682,624.34	2,098,493.00	584,131.34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479,706.71	10,811,418.14
工程物资		
合计	9,479,706.71	10,811,418.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储罐区安全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5,089,003.44		5,089,003.44	2,944,339.99		2,944,339.99
地下消防管网升级项目				35,614.21		35,614.21
技术中心抗爆改造项目				2,151,666.65		2,151,666.65
动力车间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3,486,637.82		3,486,637.82			
20000t/a 三羟甲基丙烷及其配套项目				5,129,276.53		5,129,276.53
新建季戊四醇 3#仓库项目	99,056.60		99,056.60			

其他零星项目	805,008.85		805,008.85	550,520.76		550,520.76
合计	9,479,706.71		9,479,706.71	10,811,418.14		10,811,418.1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储罐区安全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5,200,000.00	2,944,339.99	2,144,663.45			5,089,003.44	97.87	97.00%				自筹资金
地下消防管网升级项目	9,000,000.00	35,614.21	8,460,267.23	8,495,881.44			94.40	100.00%				自筹资金
技术中心抗爆改造项目	2,350,000.00	2,151,666.65	89,401.46	2,241,068.11			95.36	100.00%				自筹资金
动力车间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5,000,000.00		3,486,637.82			3,486,637.82	69.73	69.00%				自筹资金
酒精车间管束干燥机改造项目	2,470,000.00		2,458,804.47	2,458,804.47			99.55	100.00%				自筹资金

20000 t/a 三 羟甲 基丙 烷及 其配 套项 目	237,040.00 0.00	5,129,276. 53			5,129,27 6.53		2.1 6						自 筹 资 金
合计		10,260,89 7.38	16,639,77 4.43	13,195,75 4.02	5,129,27 6.53	8,575,64 1.2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0,528.86	150,528.86
2.本期增加金额	1,109,666.53	1,109,666.53
(1) 新增租赁	1,109,666.53	1,109,666.53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终止		
(2) 租赁变更		
4.期末余额	1,260,195.39	1,260,195.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317.34	90,317.34
2.本期增加金额	843,505.52	843,505.52
(1) 计提	843,505.52	843,505.52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终止		
(2) 租赁变更		
4.期末余额	933,822.86	933,822.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终止		
(2) 租赁变更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6,372.53	326,372.53
2.期初账面价值	60,211.52	60,211.5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472,007.55	3,482,841.20	31,337,691.20	4,724,066.71	118,016,606.66
2.本期增加金额		290,151.49			290,151.49
(1)购置		290,151.49			290,151.49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78,472,007.55	3,772,992.69	31,337,691.20	4,724,066.71	118,306,758.1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001,162.70	668,488.04	17,030,262.14	2,046,133.24	29,746,046.12
2.本期增加金额	1,574,158.09	365,258.01	2,540,316.82	472,406.64	4,952,139.56
(1)计提	1,574,158.09	365,258.01	2,540,316.82	472,406.64	4,952,139.5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11,575,320.79	1,033,746.05	19,570,578.96	2,518,539.88	34,698,185.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896,686.76	2,739,246.64	11,767,112.24	2,205,526.83	83,608,572.47

2.期初账面价值	68,470,844.85	2,814,353.16	14,307,429.06	2,677,933.47	88,270,560.54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借款抵质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915.35 万元。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赤峰瑞阳商誉所在的资产组	210,016,574.07					210,016,574.07
合计	210,016,574.07					210,016,574.0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赤峰瑞阳商誉所在的资产组	49,986,740.45					49,986,740.45
合计	49,986,740.45					49,986,740.4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赤峰瑞阳商誉所在的资产组	公司并购赤峰瑞阳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包括赤峰瑞阳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赤峰瑞阳商誉所在的资产组	61,904.05	63,289.06	0	5	收入增长率： 2025 年 -1.65%；2026 年 5.36%； 2027 年 1.24%；2028 年、2029 年增 长率为 0； 营业利润率： 2025 年 3.27%；2026 年 7.18%； 2027 年 8.66%；2028 年 8.31%； 2029 年 8.31%； 折现率： 10.32%(税率 15%)； 11.44%(税率 25%)	收入增长 率、利润率 的确定依 据：根据历 史数据、未 来市场情况 分析后确 定。 折现率的 确定依据：本 次评估采用 加权平均资 本成本模型 (WACC) 经调整后确 定折现率。	稳定期 收入增 长率为 0，营业 利润率 8.31%， 折现率 11.44%	收入增长 率、利润率 的确定依 据：根据历 史数据、未 来市场情况 分析后确 定； 折现率的 确定依据：本 次评估采用 加权平均资 本成本模型 (WACC) 经调整后确 定折现率。
合计	61,904.05	63,289.06		/	/	/	/	/

注：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赤峰瑞阳商誉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赤峰瑞阳化工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25]第 10156 号），该商誉本期未减值。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劳资软件服务费	21,462.47		21,462.47		
合计	21,462.47		21,462.4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21,872.29	1,323,280.85	8,293,582.10	1,244,037.32
租赁业务	291,492.96	72,873.24	60,211.52	9,031.73
递延收益	16,070,812.60	2,410,621.89	8,639,318.59	1,295,897.79
可抵扣亏损			24,690,006.04	3,703,500.90
合计	25,184,177.85	3,806,775.98	41,683,118.25	6,252,467.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4,526,544.58	678,981.75	5,326,924.88	799,038.7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533,860.53	4,730,079.08	35,074,026.29	5,261,103.94
租赁业务	291,492.96	72,873.24	60,211.52	9,031.73
合计	36,351,898.07	5,481,934.07	40,461,162.69	6,069,174.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6,775.98		6,069,174.41	183,29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6,775.98	1,675,158.09	6,069,174.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5,955,283.65	258,798,689.56
可抵扣亏损	355,715,382.65	288,236,602.92
合计	451,670,666.30	547,035,292.4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备注
2024 年		
2025 年	8,873,440.67	
2026 年	65,570,826.81	
2027 年	41,107,631.62	
2028 年	18,671,293.10	
2029 年	221,492,190.45	
合计	355,715,382.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增值税留抵税额	13,619,318.70		13,619,318.70			
预付设备工程款	478,550.00		478,550.00	2,199,922.00		2,199,922.00
合计	14,097,868.70		14,097,868.70	2,199,922.00		2,199,922.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865,743.63	8,865,743.63	其他	公司B股股票美元证券账户资金	8,730,940.54	8,730,940.54	其他	公司B股股票美元证券账户资金
应收票据	38,268,919.14	38,268,919.14	其他	年末背或现到的票据				
固定资产	611,363,092.48	251,970,988.36	抵押	借款抵押	604,807,355.32	292,086,493.94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5,313,614.93	49,153,548.98	抵押	借款抵押和押	79,108,415.93	56,872,382.05	抵押	借款抵押和质押
合计	723,811,370.18	348,259,200.11	/	/	692,646,711.79	357,689,816.53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及抵押借款	38,758,643.76	111,530,529.15
信用借款		29,000,000.00
保证借款		41,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162,983.33
合计	38,758,643.76	181,693,512.4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质押的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5,633,245.04	45,581,550.73
合计	35,633,245.04	45,581,550.7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货款	17,935,985.01	20,445,744.53
合计	17,935,985.01	20,445,744.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495,147.24	97,381,776.50	89,251,666.30	20,625,257.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8,151.81	13,929,681.93	13,916,821.60	101,012.14
三、辞退福利	464,918.53		464,918.53	
合计	13,048,217.58	111,311,458.43	103,633,406.43	20,726,269.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27,564.15	79,097,178.35	70,672,948.12	19,351,794.38
二、职工福利费		4,202,143.33	4,202,143.33	
三、社会保险费	54,671.31	6,087,679.62	6,103,374.85	38,976.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357.52	5,271,605.66	5,287,285.26	37,677.92
工伤保险费	1,313.79	816,073.96	816,089.59	1,298.16
四、住房公积金	1,101,631.02	6,527,545.08	6,534,001.30	1,095,174.80
五、工会经费	213,887.77	1,406,607.50	1,481,183.09	139,312.18
六、职工教育经费	197,392.99	60,622.62	258,015.61	
合计	12,495,147.24	97,381,776.50	89,251,666.30	20,625,257.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5,480.48	10,864,933.47	10,852,793.72	97,620.23
2、失业保险费	2,671.33	337,882.37	337,161.79	3,391.91
3、企业年金缴费		2,726,866.09	2,726,866.09	
合计	88,151.81	13,929,681.93	13,916,821.60	101,012.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87.30	896,780.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629.41	91.32
企业所得税	3,153,634.47	17,574.05
代扣个人所得税	235,867.13	252,829.39
教育费附加	76,126.90	39.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751.27	26.09
水利建设基金	6.18	13.05
印花税	187,684.05	258,064.48
环境保护税	158,766.17	134,799.57
其他	97,894.99	98,268.14
合计	4,140,347.87	1,658,485.7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051,554.25	18,985,572.19
合计	22,051,554.25	18,985,572.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报销费用	3,429,890.44	3,725,165.02
往来款	9,453,595.60	13,287,882.68
设备、工程款	7,840,011.55	1,872,849.83
押金	14,066.74	16,366.74
保证金	1,274,682.00	44,000.00
其他	39,307.92	39,307.92
合计	22,051,554.25	18,985,572.1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343,959.57	787,659,751.1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4,115.55	
合计	7,638,075.12	787,659,751.1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185,886.21	2,293,702.61
年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38,088,919.14	
合计	40,274,805.35	2,293,702.6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96,447.39	
未确认融资费用	-2,331.8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4,115.55	
租赁负债净额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44,169,396.57	
专项应付款		
合计	744,169,396.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	751,513,356.14	787,659,751.18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43,959.57	787,659,751.18
合计	744,169,396.57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诉讼赔偿		1,326,721.25	主要系虚假陈述案计提预计负债
合计		1,326,721.2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639,318.59	12,623,400.00	5,191,905.99	16,070,812.60	
合计	8,639,318.59	12,623,400.00	5,191,905.99	16,070,812.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一、政府补助”之“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71,274,605.00						1,071,274,605.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9,182,937.96			119,182,937.96
其他资本公积	763,366,949.19	56,373,372.22		819,740,321.41
合计	882,549,887.15	56,373,372.22		938,923,259.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56,373,372.22 元，主要系：

(1) 与瓮福集团债务重组事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八、其他重要事项”之“2、重要债务重组”），本次债务重组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54,542,115.92 元。

(2) 向兴融 4 号资管计划借款事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方资金拆借”），本次优惠利率借款增加本年度其他资本公积 1,831,256.3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698,837.85							-130,698,837.85
其中：								

重新 计量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								
权 益 法 下 不 能 转 损 益 的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投 资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130,698,837.85							-130,698,837.85
企 业 自 身 信 用 风 险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二、将 重分 类进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中： 权益 法下 可转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								

他 债 权 投 资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金 融 资 产 重 分 类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金 额								
其 他 债 权 投 资 信 用 减 值 准 备								
现 金 流 量 套 期 储 备								
外 币 财 务 报 表 折 算 差 额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合 计	-130,698,837.85							-130,698,837.8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42,723.51	3,857,373.60	3,215,168.37	1,384,928.74
合计	742,723.51	3,857,373.60	3,215,168.37	1,384,928.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0,500,438.60	-1,680,721,000.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00,500,438.60	-1,680,721,000.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83,853.45	-119,779,438.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4,584,292.05	-1,800,500,438.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3,091,837.26	990,292,850.38	1,198,571,861.63	1,167,275,244.74
其他业务	16,582,662.01	9,544,770.68	7,866,840.69	1,483,906.02
合计	1,099,674,499.27	999,837,621.06	1,206,438,702.32	1,168,759,150.76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9,967.45		120,643.8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658.27		786.6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51	/	0.65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658.27	销售材料、粗品、蒸汽等收入	786.68	销售材料、粗品等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658.27		786.68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08,309.18		119,857.19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季戊四醇系列产品	554,008,276.99	430,615,014.94
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	114,528,952.27	112,447,419.38
食用酒精	237,638,386.99	311,017,358.32
DDGS 饲料	106,064,927.14	73,451,228.20
其他	87,433,955.88	72,306,600.22
合计	1,099,674,499.27	999,837,621.0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860,566,437.51	820,071,119.37
境外	239,108,061.76	179,766,501.69
合计	1,099,674,499.27	999,837,621.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产品销售	产品交付时间	客户预付款或客户收到货后付款	交付季戊四醇、三羟甲基丙烷等产品	是	0	为客户承诺的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交付标准的质量保证，为保证型质量保证
合计	/	/	/	/		/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1,052.47	328,272.06
教育费附加	429,022.48	140,688.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6,015.00	93,792.01
印花税	612,569.44	766,607.08
房产税	1,455,623.10	1,465,021.61
土地使用税	1,598,810.96	1,598,810.96
车船使用税	1,699.80	1,200.00
环境保护税	481,098.69	411,267.28
水利建设基金	111.11	23.75
其他	1,053,070.82	1,067,390.53
合计	6,919,073.87	5,873,073.3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2,403,700.97	9,859,407.89
办公费用	1,347,112.26	1,209,774.75
业务招待费	415,414.23	601,198.21
折旧及摊销	492,538.83	492,211.32
展览及广告费	275,953.24	238,551.44
其他	369,514.08	637,670.16
合计	15,304,233.61	13,038,813.7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854,280.93	20,988,500.96
中介服务费	4,269,131.17	6,323,398.98
折旧及摊销	6,346,309.90	7,132,133.14
办公费用	3,061,783.52	2,882,114.07
业务招待费	611,876.28	904,319.40
租赁费	874,937.32	979,047.54
修理及物耗	352,868.55	331,594.48
董事会经费	160,014.95	79,138.87
其他	5,986,997.58	1,550,290.15
合计	43,518,200.20	41,170,537.5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76,990.12	8,032,502.18
物料消耗	9,220,475.11	4,122,613.22
折旧及摊销	234,502.29	404,226.13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200,000.00	548,543.69
其他	253,144.60	257,475.41
合计	17,485,112.12	13,365,360.6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1,154,102.73	40,727,615.50
减：利息收入	1,194,432.13	495,365.09
汇兑损益	-2,850,294.94	-2,398,050.71
手续费	498,591.72	570,885.62
合计	37,607,967.38	38,405,085.3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607,643.70	1,903,419.24	5,607,643.70
个税手续费返还	62,145.91	100,489.18	
增值税加计抵减	9,682,513.17		
合计	15,352,302.78	2,003,908.42	5,607,643.7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7,666.20	-851,824.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000.00	27,969.63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110,400.00
合计	130,666.20	-713,455.33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540,498.77	-4,503,248.6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84,131.34	-964,149.99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49,986,740.45
十二、其他		
合计	-6,124,630.11	-55,454,139.04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83,486.24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	183,486.24	
合计	183,486.2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	-------	-------	-----------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碳排放交易收入	2,319,869.95		2,319,869.95
赔偿及违约收入	224,763.65	107,467.00	224,763.65
虚假陈述预计赔偿转回	195,432.24	5,288,344.77	195,432.24
其他	15,384.72	241.00	15,384.72
合计	2,755,450.56	5,396,052.77	2,755,450.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合计	169,777.58	29,454.22	169,777.58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9,777.58	29,454.22	169,777.58
捐赠支出	10,000.00	22,660.94	10,000.00
赔款支出		2,565,167.30	
外购碳排放配额权履约		197,140.47	
其他	1,500.00	25,708.93	1,500.00
合计	181,277.58	2,840,131.86	181,277.5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43,691.15	-510,261.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58,451.42	-5,491,384.60
合计	5,202,142.57	-6,001,645.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881,710.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20,427.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67,605.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220.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8,636.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152,152.6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928,360.23
可加计扣除的成本、费用	-1,526,889.25
所得税费用	5,202,142.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194,432.13	495,365.09
政府补助	13,039,137.71	3,238,907.19
备用金	362,324.34	273,730.43
保证金及押金	1,271,682.00	1,301,900.00
碳排放交易款	2,459,063.14	
赔偿及违约金	224,763.65	107,467.00
代收代付款	1,102,636.00	255,000.00
其他	1,340,460.15	3,209,046.98
合计	20,994,499.12	8,881,416.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费用支付的现金	9,877,024.87	13,090,415.60
支付的赔偿款	5,315,311.28	2,853,239.76
往来款	1,505,108.42	2,784,500.00
合计	16,697,444.57	18,728,155.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江苏开磷关于公司收购赤峰瑞阳股权补偿款	1,995,935.11	
合计	1,995,935.1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兴融 4 号资管计划借款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871,567.58	65,000.00
归还企业间借款	205,536,677.43	28,438,003.41
合计	206,408,245.01	28,503,003.4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81,693,512.48	30,180,000.00	48,557,161.98	221,672,030.70		38,758,643.76
长期应付款 (含 1 年内到期)	787,659,751.18	200,000,000.00	1,147,521.48	214,329,482.57	22,964,433.95	751,513,356.14
租赁负债 (含			1,165,683.13	871,567.58		294,115.55

1 年 内到 期)						
合计	969,353,263.66	230,180,000.00	50,870,366.59	436,873,080.85	22,964,433.95	790,566,115.4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83,853.45	-119,779,438.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24,630.11	55,454,139.04
信用减值损失	-130,666.20	713,455.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898,481.76	72,809,416.28
使用权资产摊销	843,505.52	60,211.56
无形资产摊销	4,952,139.56	5,042,537.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62.47	6,603.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486.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777.58	29,454.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323,134.46	38,617,705.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293.33	1,241,991.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75,158.09	-6,733,375.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136,007.59	45,450,845.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268,474.94	-6,182,019.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590,702.87	-25,506,311.92
其他	8,073,69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325,511.75	61,225,213.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655,507.96	43,980,370.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980,370.53	65,509,557.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675,137.43	-21,529,187.3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6,655,507.96	43,980,370.5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655,507.96	43,975,370.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55,507.96	43,980,370.5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

(1)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具体条款和条件

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供应商“e 信通”业务合作协议》，本公司认可的合格供应商可以将其应收本公司合格的

应收账款转让给建设银行，向建设银行申请“e 信通”业务，应付款项到期时，本公司履行无条件付款义务。

(2)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38,578,643.76	61,530,529.15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款项	38,754,589.41	—
合计	38,578,643.76	61,530,529.15

上述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期间：

项目		期末	期初
短期借款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负债	自签发日期后的 360-365 天	—
	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 比负债	—	—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因供应商融资安排从应付账款转入短期借款	44,285,614.53	
合计	44,285,614.53	

上述(2)中披露的金融负债本年不涉及重大的因企业合并或汇率变动而导致的当期变动，本年因供应商融资安排从应付账款转入短期借款的金额为 44,285,614.53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30,439,141.03
其中：美元	4,196,084.77	7.1884	30,163,135.76
欧元	36,675.03	7.5257	276,005.27
应收账款	—	—	8,240,717.06
其中：美元	1,146,391.00	7.1884	8,240,717.06
应付账款	—	—	650,406.43
其中：美元	90,480.00	7.1884	650,406.4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29,565.88	2,855.22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11,009.17	967,618.97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11,428.57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883,567.5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期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871,567.58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2,000.00
合计	——	883,567.58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76,990.12	8,032,502.18
物料消耗	9,220,475.11	4,122,613.22
折旧及摊销	234,502.29	404,226.13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200,000.00	548,543.69
其他	253,144.60	257,475.41
合计	17,485,112.12	13,365,360.6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485,112.12	13,365,360.6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赤峰瑞阳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400,000,000.00	内蒙古赤峰市	化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赤峰东泉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20,000,000.00	内蒙古赤峰市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赤峰开瑞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30,000,000.00	内蒙古赤峰市	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开磷瑞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阳市息烽县	20,000,000.00	贵阳市息烽县	化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瑞阳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市	3,600,000.00	上海市	贸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477,327.44	1,600,000.00		1,273,505.99	1,276,991.15	6,080,812.6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161,991.15	11,023,400.00		3,918,400.00	-1,276,991.15	9,9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639,318.59	12,623,400.00		5,191,905.99		16,070,812.6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273,505.99	894,915.00
与收益相关	4,334,137.71	1,008,504.24
合计	5,607,643.70	1,903,419.2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折算人民币	
货币资金	30,439,141.03	23,658,556.36

应收账款	8,240,717.06	10,193,479.07
资产小计	38,679,858.09	33,852,035.43
应付账款	650,406.43	414,762.91
负债小计	650,406.43	414,762.91
合计（资产小计-负债小计）	38,029,451.66	33,437,272.5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 380,294.5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334,372.73 元）。管理层认为 1%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及企业间借款。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100%。为维持该比例，本公司可能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由专门的岗位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

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保持并维护信用，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满足本公司经营的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							

负债						
短期借款	38,758,643.76					38,758,643.76
应付账款	35,633,245.04					35,633,245.04
其他应付款	22,051,554.25					22,051,554.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38,075.12					7,638,075.12
其他流动负债	40,274,805.35					40,274,805.35
长期应付款		14,687,328.95	729,482,067.62			744,169,396.57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144,356,323.52	14,687,328.95	729,482,067.62			888,525,720.09
合计	144,356,323.52	14,687,328.95	729,482,067.62			888,525,720.09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 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 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38,088,919.14	38,088,919.14
应收票据	贴现	180,000.00	180,000.00
合计	/	38,268,919.14	38,268,919.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 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48,542,952.74		48,542,952.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48,542,952.74		48,542,952.74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预计汇率及预计年化收益率等。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系本公司持有的期限在 6 个月以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以摊余成本计量后的账面价值接近公允价值，因此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确定的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兴融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27	24.2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信达证券作为兴融 4 号资管计划管理人代为行使实际控制人权利。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信达证券（作为兴融 4 号资管计划管理人代为行使实际控制人权利）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兴融 4 号资管计划唯一出资人，持有兴融 4 号资管计划全部的次级份额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信达参股的公司
贵州盛云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信达参股的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厦门中毅达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州盛云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新疆中毅达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盛云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贵州天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信达控制的公司
哈尔滨市瓮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孙公司
天津信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达证券子公司信风投资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市瓮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136,379.60	52,000,000.00	否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介费	660,377.36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31,577,681.97			31,738,166.20
兴融4号资管计划	借款利息支出	2,978,777.78			683,012.34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172,680.56			1,404,459.1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6,147.89	3,259.9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11,009.17	11,428.57			12,000.00	12,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赤峰瑞阳	230,000,000.00	2023-05-17	2026-05-17	否
赤峰瑞阳	70,000,000.00	2023-10-31	2025-03-26	否
贵州天福	20,000,000.00	2019-12-20	2024-01-15	是
贵州天福	180,000,000.00	2020-04-01	2024-01-15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贵州天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0	2020-04-01	2023-04-01	是
贵州天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9-12-20	2022-12-10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为赤峰瑞阳 202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期间在南洋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金额 7,000 万元。

2024 年 1 月 15 日，子公司赤峰瑞阳与贵州天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反担保解除协议》，由于贵州天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为赤峰瑞阳在中国建设银行赤峰分行的 1.8 亿元的担保，及其全资子公司赤峰东泉在赤峰元宝山农村商业银行共计 2,000 万元的担保已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到期，借款已全部偿还完毕，故解除赤峰瑞阳的反担保责任。已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办理完动产抵押注销登记。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7,659,751.18	2019-11-07	2027-01-31	注 1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3-02-16	2024-02-16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11-13	2024-11-13	注 2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205,183.46	2023-11-14	2024-11-14	注 2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7,794,816.54	2023-11-15	2024-11-15	注 2
兴融 4 号资管计划	200,000,000.00	2024-07-19	2027-01-31	注 3

注 1：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赤峰瑞阳账面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167,363,555.17 元的机器、电子设备以及部分建构筑物，及持有的赤峰瑞阳 49% 股权为公司向瓮福集团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注 2：南洋商业银行 30,000,000.00 元借款已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归还，南洋商业银行 3,205,183.46 元借款已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归还，南洋商业银行 7,794,816.54 元借款已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归还。

注 3：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5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兴融 4 号资管计划借款 8,000 万元，借款期限 3 年，借款年利率 3.6%。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7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控股股东借款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借款本金调整为 20,000 万元、借款利率调整为自借款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借款利率为 1.2443%，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期间的借款利率为 2.4885%，借款期限调整为自借款之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止。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兴融 4 号资管计划就上述事项签订《借款协议》，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 20,000 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瓮福集团	调整债务本金、年利率及借款期限	54,542,115.92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八、其他重要事项”之“2、重要债务重组”。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0.33	476.1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信达证券为公司代垫款项 66.19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该款项结清。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006,374.64		4,457,809.50	
小计		1,006,374.64		4,457,809.50	
其他应收款	厦门中毅达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994,889.52	201,994,889.52
其他应收款	新疆中毅达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小计		360,000.00	360,000.00	202,354,889.52	202,354,889.5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70,051,933.33
小计			70,051,933.33
其他应付款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0,377.36	
小计		660,377.36	
长期应付款	兴融 4 号资管计划	201,147,521.48	
长期应付款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3,021,875.09	
小计		744,169,396.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343,959.57	787,659,751.18
小计		7,343,959.57	787,659,751.1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天津信璟发行不超过		

	<p>68,403,908 股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3.0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借款。天津信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天津信璟已与兴融 4 号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p> <p>本议案经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5)27 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p>		
--	--	--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债务重组方式	原重组债权债务账面价值	确认的债务重组利得/损失	债务转为资本导致的股本增	债权转为股份导致的投资增	该投资占债务人股份总额的	或有应付/或有	债务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

				加额	加额	比例 (%)	应收	方法和依据
瓮福集团	调整债务本金、年利率及借款期限	659,018,880.00	54,542,115.92					
合计	/	659,018,880.00	54,542,115.92					/

其他说明：

公司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借款展期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公司全资子公司赤峰瑞阳资产净值合计不超过 2.165 亿元的机器、电子设备以及部分建构筑物 and 赤峰瑞阳 49% 的股权向瓮福集团追加本笔借款本息的抵押担保，同时同意在公司向瓮福集团追加本笔借款本息的抵押担保措施的前提下，与瓮福集团继续签订对本笔借款继续展期一年的《借款补充协议》，展期期间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偿还的借款本息按 4.75% 的年利率计息，按季度付息，到期偿还全部借款本金。

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与瓮福集团签订《股权质押协议》，双方约定将公司持有的赤峰瑞阳 49% 股权质押给瓮福集团作为上述借款及利息的担保措施。同日公司协同瓮福集团向赤峰市元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股权出质登记申请》，并于当日取得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蒙）股权质设字（2024）第 00061934 号）。

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与瓮福集团签署《借款及委托代付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双方约定将本笔借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本金及利息总计 787,659,751.18 元作为新的借款金额，还款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延长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年利率 4.75%，并按季度支付利息。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借款展期与利率调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本笔借款展期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同时将年利率调整为：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为 1.2443%；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年利率为 2.4885%，按季度付息。2024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抵押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赤峰瑞阳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与瓮福集团分别签署《股权质押协议之补充协议》《抵押合同之补充协议》，将抵押担保主债权的担保范围变更为与《借款及委托代付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生效后的实际主债权范围一致，同时将抵押担保期限变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即 2027 年 1 月 31 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本次债务重组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54,542,115.92 元。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单位凝聚力，促进单位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6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1号）等政策规定，子公司赤峰瑞阳从2022年起建立企业年金，符合条件的职工可自愿参加年金计划。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纳部分作为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职工个人缴纳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570.09	295,299.29
合计	43,570.09	295,299.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72.49	
1 年以内小计	2,272.49	
1 至 2 年		11,205.97
2 至 3 年	11,205.97	284,093.3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0,091.63	
4 至 5 年		54,348.62
5 年以上	43,716,289.82	245,656,830.72
小计	43,759,859.91	246,006,478.63
减: 坏账准备	43,716,289.82	245,711,179.34
合计	43,570.09	295,299.2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38,456.89	438,456.89
保证金、押金	30,697,849.69	30,951,851.38
往来款	12,623,553.33	214,616,170.36
小计	43,759,859.91	246,006,478.63
减: 坏账准备	43,716,289.82	245,711,179.34
合计	43,570.09	295,299.2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45,711,179.34	245,711,179.3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01,994,889.52	-201,994,889.52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3,716,289.82	43,716,289.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245,711,179.34			-201,994,889.52		43,716,289.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			
合计	245,711,179.34			-201,994,889.52		43,716,289.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正安县财 政局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预计无法 收回
江西省农 广高科农 业发展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预计无法 收回

上海锦朗 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2,131,822.42	2,131,822.42	2,131,822.42	2,131,822.42	100	预计无法 收回
厦门中毅 达环境艺 术工程有 限公司	201,994,889.52	201,994,889.52				预计无法 收回
其他	1,584,467.40	1,584,467.40	1,584,467.40	1,584,467.40	100	预计无法 收回
合计	245,711,179.34	245,711,179.34	43,716,289.82	43,716,289.82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率(%)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坏账准 备率(%)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43,570.09			295,299.29		
合计	43,570.09			295,299.29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1,994,889.5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 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 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 由关联交 易产生
厦门中毅达环境艺 术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1,994,889.52	预 计 无 法 收 回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和第九届 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 议通过	是
合计	/	201,994,889.52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正安县财政局	30,000,000.00	68.56	保证金	5 年以上	30,000,000.00
江西省农广高科农 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2.85	往来款	5 年以上	10,000,000.00

上海锦朗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2,131,822.42	4.87	往来款	5 年以上	2,131,822.42
深圳兴辽实业有限 公司	565,437.60	1.29	押金	5 年以上	565,437.60
新疆中毅达源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	0.82	往来款	5 年以上	360,000.00
合计	43,057,260.02	98.39	/	/	43,057,260.0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8,410,464.89		758,410,464.89	760,406,400.00		760,406,4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58,410,464.89		758,410,464.89	760,406,400.00		760,406,4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赤峰瑞阳	760,406,400.00					-1,995,935.11	758,410,464.89	
合计	760,406,400.00					-1,995,935.11	758,410,464.8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赤峰瑞阳	75,841.05	115,340.12	0	公允价值：收益法； 处置费用：处置股权产生的相关费用。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2025 年-1.65%； 2026 年 5.36%；2027 年 1.24%；2028 年、2029 年增长率为 0； 营业利润率：2025 年 3.27%；2026 年 7.18%；2027 年 8.66%；2028 年 8.31%；2029 年 8.31%； 折现率：8.77%(税率 15%)；8.58%(税率 25%)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的确定依据：根据历史数据、未来市场情况分析后确定； 折现率的确定依据：本次评估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经过调整后确定折现率。
合计	75,841.05	115,340.12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708.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07,643.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3,795.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		

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3,950.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6,955.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282,143.1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09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23	-0.02	-0.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申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